



JIA YAO HOLDINGS LIMITED

嘉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26

年報
2025



目錄

財務概要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5
企業管治報告	1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	48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
綜合全面收益表	63
綜合資產負債表	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9
五年財務摘要	132





財務概要

嘉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人民幣644.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16.3%或人民幣125.5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約人民幣153.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26.6%或人民幣55.5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率約23.8%，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27.1%減少約3.3%。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48.8百萬元。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平均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74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25天。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平均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24天，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12天。
- 存貨平均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51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73天。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宣派及派付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3港元，總額為180.0百萬港元。

附註：

- (i) 來自本公司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毛利率按本年度來自本公司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毛利除以本年度的收益計算。
-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平均週轉天數按截至本年度末之年初及年終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除以本年度收益再乘以本年度天數(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65天(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66天))計算。
- (iii)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按截至本年度末之年初及年終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除以本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本年度天數(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65天(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66天))計算。
- (iv) 存貨平均週轉天數按本年度末之年初及年終平均存貨結餘，除以本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本年度天數(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65天(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66天))計算。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詠安先生(主席)

李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楊帆先生

豐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龔進軍先生

王平先生

郭瑋女士

公司秘書

吳鴻偉先生(HKICPA)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南山區
沙河西路3157號
南山智谷產業園
F棟19樓6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28樓2812室

審核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龔進軍先生

郭瑋女士

薪酬委員會

龔進軍先生(主席)

楊帆先生

王平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詠安先生(主席)

龔進軍先生

郭瑋女士

公司網站

www.jiayaoholdings.com

授權代表

楊帆先生

吳鴻偉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深圳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香港法例之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16樓1603室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二零二五年，對全球經濟及電子煙行業而言，均是重大調整的一年。我們在複雜的宏觀經濟環境中營運，全球增長雖具韌性但發展不均，且存在重大的地緣政治摩擦。對我們的業務影響更為深遠的是，二零二五年成為我們行業的分水嶺 — 在這個明確的轉折點上，商業擴張不受約束的時代落幕，取而代之的是一個受監管的行業。

這一趨勢並非不可預測的發展，而是我們早已預見並為之努力備戰的艱巨現實。我們主要市場的監管框架加速完善。該等新措施雖帶來短期阻力及市場調整，卻催生出對品質的追求，我們相信最終將有利於我們這些根基穩固、合規且技術先進的公司。

我們的韌性根植於定位我們企業的戰略支柱。我們的一站式全產業鏈佈局 — 從電子煙油研發、電子煙零部件到最終組裝 — 提供了適應此等市場轉變所需的穩定性及效率。我們致力於主動合規，使我們能夠預見並符合新的監管要求。此外，我們對戰略創新的專注使我們持續脫穎而出。於二零二五年，為滿足不同市場的偏好，我們成功推出多款自家產品，迎合消費者對多功能性、安全性及場景便利性不斷變化的偏好。

在應對複雜的國際貿易環境，尤其是持續的中美貿易摩擦及徵收高額關稅方面，本集團一直保持主動的風險管理態勢。我們多元化的全球佈局，以及在美洲、歐洲及亞洲不斷發展的業務，對於減輕我們的市場風險至關重要。我們持續評估我們的供應鏈及生產安排以提高靈活性，並正探索與海外合作夥伴的更深層次合作，以加強我們的本地化營運能力。我們計劃在目標市場建立我們的供應鏈及生產設施並招聘人才，以更貼近目標客戶，並更好地滿足目標市場的產品政策要求。

展望二零二六年，我們抱持審慎樂觀的態度。行業整合正在加速，競爭焦點已不可逆轉地從單純的規模競爭，轉向一場關於合規、技術實力及品牌誠信的全面較量。對於這場較量，嘉耀已作好充分準備。我們將繼續執行長期戰略：首先，利用我們在合規方面的領先地位作為有力的競爭優勢。其次，推動側重於安全性、可靠性及卓越用戶體驗的戰略創新。第三，深化我們的全球多元化佈局，開拓新的增長市場，同時增強我們全球供應鏈的韌性，以應對持續的貿易不確定性。此外，我們亦將利用本集團在煙草行業的經驗及網絡，積極尋求其他新煙草相關業務的機會，以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來源。

這一轉型時期雖然充滿挑戰，卻更堅定我們對長期戰略的信念。我們在合規、技術及全球營運方面奠定的基礎，不僅令我們準備好應對這次全行業的重組，更能從中脫穎而出，變得更強大、更專注，並鞏固市場地位。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此對我們尊敬的股東一直以來的信任、我們尊貴的客戶及合作夥伴的通力合作，以及我們盡職的員工於此關鍵一年中的不懈投入及辛勤工作，致以衷心感謝。管理團隊將繼續堅定地致力於應對複雜市場、實現可持續增長，並努力提升長期股東價值。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詠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全球電子煙行業進入深刻且加速的轉型階段。快速且無限制的商業擴張時代已明確被一個由嚴格但零散的監管框架所界定的新格局取代。二零二五年是行業監管的一個分水嶺，多個主要市場從政策審議轉向積極執法。

部分亞洲國家(如馬來西亞、菲律賓及印尼)實施更嚴格的框架，包括強制性產品認證、消費稅印花及圖形健康警示。在部分歐洲國家，監管機構已收緊對電子煙口味、營銷及年齡驗證的限制。因此，該等變動導致訂單延遲，從而導致短期收益下降。全球電子煙產品銷售受到合規審查及測試週期延長的影響，訂單交付進度普遍滯後，影響整體收益。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電子煙銷售收益減少約43.8%至約人民幣221.0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與當地分銷商加強業務合作以及時應對當地政策變動及調整產品設計後，公司已推出多款符合合規要求的創新電子煙產品及新產品以滿足市場對更高品質及多元化不斷變化的需求，亦滿足消費者對產品規格及設計的關注。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銷售開始回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子煙銷售收益的跌幅放緩至約22.4%，約為人民幣534.4百萬元。該等監管轉變系統性地提高准入門檻，促使市場追求品質，並加速了行業整合。目前的競爭格局正明顯地向本公司等擁有成熟研發能力及完善合規體系的公司傾斜。

此外，本集團的電子煙解決方案板及晶片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實現顯著增長：銷售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增加約人民幣72.1百萬元，增長約117%，而毛利同時增加約人民幣18.2百萬元，增長約185%。這主要歸因於品質及設計的重大改進，令主要客戶對產品的認可度提高以及二零二五年訂單增加。

此外，根據行業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發佈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按出廠價計算，全球霧化器市場規模自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按約8.9%的複合增長率增長，且預期自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零年將按約9.1%的估計複合增長率增長。因此，管理層認為，儘管電子煙市場短期內會受到不穩定因素影響，但由於需求不斷增長(尤其是在21至40歲年齡段)，且長遠而言將逐漸增長至傳統香煙市場的規模，其將具有長期發展潛力。

業務回顧

本公司在變革性的策略調整中做出了決定性的轉型，以專注於電子煙行業。這標誌著本公司自其先前的雙分部經營發生了變革。該策略轉型以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完全出售其Giant Harmony Limited的股份完成，標誌著本集團最終專注於電子煙設計、生產和行銷。本集團的策略性撤資決定不僅簡化了其營運重點，還體現了其在增長的電子煙行業憑藉集中專業知識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的承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在全球經濟及行業特定變革的背景下，本集團展現了值得稱讚的營運韌性，並保持了穩定的業務表現。該年度中，我們嚴謹地將戰略重點放在應對日益複雜的監管環境上，同時加強在產品創新、品質控制及一體化供應鏈管理方面的核心競爭力。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繼續積極推廣其盈利能力較高的自有品牌電子煙產品，如Hi5、Hyper Bar、Instabar及Instapod。其銷售佔比達電子煙銷售收益約四分之一（二零二四年：約五分之一）。為提高業務效率，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能夠維持生產線產能利用率80%以上。本集團亦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成功維持產品合格率98%以上。本集團將專注推廣自有品牌電子煙產品並增加銷量，以尋求長遠發展。為實現長期增長，本集團正積極在各個地區招聘煙草行業人才，以加強產品設計及新產品開發，同時在各個目標市場建立銷售網絡。本集團亦正利用其在煙草行業的廣泛經驗及網絡，尋求其他煙草相關業務的新投資機會。

銷售及分銷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保持地域多元化，在美洲、歐洲及亞洲等主要市場擁有強大而穩固的業務。這種多元化一直是本公司風險管理戰略的基石，減輕其在任何單一市場面臨的政策轉變或需求波動風險。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成功擴大其海外客戶網絡，尤其是在北美及東南亞，與擁有穩健合規框架及巨大長遠增長潛力的公司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已成功開拓加拿大、德國、法國、荷蘭、格魯吉亞及克羅地亞等新市場，並積極參與72個國家，我們的客戶包括各國具規模的品牌擁有人、分銷商及零售連鎖店，以分散風險及擴大收入來源。整體而言，其電子煙業務的銷售收益約為人民幣534.4百萬元，同比減少約22.4%，反映了更廣泛的市場調整。

一站式生產及策略性產品開發

於二零二五年全年，本集團繼續推進及完善其一站式全產業鏈佈局。此垂直整合模式涵蓋電子煙液研發與生產、核心部件製造、專有產品設計、最終組裝及全球物流，乃我們競爭優勢的關鍵來源。其在生產方面產生了顯著的協同效應，提高了交付效率並改善了成本控制，從而加強了我們在動盪環境中的整體供應鏈穩定性及風險抵禦能力。為應對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及新的監管模式，本集團的研發工作重點專注於創新及合規。我們於二零二五年成功推出多款新專有產品，每款產品均旨在滿足特定的市場需求。

成本控制

本集團一直尋求整合其核心業務及盡可能控制成本。考慮到原材料價格上漲，而這一直是影響製造行業的主要因素，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採用一系列措施以降低該等成本。

本集團採用的策略包括優化流程及物料、提高生產力及引入新供應商及開展競爭性談判。本集團亦採取多項措施，例如滾動準備存貨、整合生產訂單以增加批量生產、降低生產成本以及防止因交貨數量不足導致二次裝貨造成效率低下，加強其對生產流程的控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44.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16.3%。電子煙分部的銷售額減少約22.4%至約人民幣534.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為應對近期全球電子煙監管的波動及國際貿易動蕩，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調整了其在多個國際市場的銷售策略，此舉對銷售訂單產生負面影響，尤其是在亞洲(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19.3%至人民幣約413.0百萬元)及歐洲(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37.8%至人民幣約68.9百萬元)。部分亞洲國家(如馬來西亞、菲律賓及印尼)實施更嚴格的框架，包括強制性產品認證、消費稅印花及圖形健康警示。在部分歐洲國家，監管機構已收緊對電子煙口味、營銷及年齡驗證的限制。本集團將與目標市場的主要本地分銷商密切合作，以及時應對全球電子煙監管近期波動及國際貿易動蕩的影響。此外，本集團將集中資源開發新的海外市場，以增加收益來源並分散風險。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已成功開拓加拿大、德國、法國、荷蘭、格魯吉亞及克羅地亞等新市場。管理層相信，待各國政策成熟後，電子煙分部的銷售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穩定的發展，因為本集團已與目標市場的各本地分銷商妥善安排市場佈局及準備工作。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子煙配套服務分部(包括提供電子煙相關產品的運輸及清關服務)錄得顯著增長，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長約35.0%至約人民幣110.5百萬元。管理層相信，電子煙配套服務分部將於未來為本集團帶來可靠的收入來源。

下表載列本公司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概約)
銷售電子煙	534,427	688,627	-22.4%
電子煙配套服務	110,510	81,850	+35.0%

下表載列本公司按地區劃分的電子煙銷售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概約)
亞洲	413,007	511,751	-19.3%
美洲	50,693	34,746	+45.9%
歐洲	68,923	110,853	-37.8%
其他地區	1,804	31,277	-94.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為應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全球電子煙監管的近期波動及國際貿易動盪，本集團調整其在多個國際市場的銷售策略，對盈利能力產生了負面影響。因此，本公司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8.8百萬元減少約26.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3.2百萬元。本公司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約27.1%減少約3.3%至約23.8%。電子煙分部銷售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約29.4%減少約2.6%至約26.8%，而電子煙配套服務分部的毛利率則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約7.5%增加約1.8%至約9.3%。本集團將與目標市場的本地分銷商密切合作，以及時應對電子煙監管的近期波動，並了解當地消費者對電子煙產品的口味偏好及需求，以實現銷量及售價的穩定增長。

下表載列本公司按分部劃分的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化(%) (概約)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銷售電子煙	26.8%	29.4%	-2.6%
電子煙配套服務	9.3%	7.5%	+1.8%
整體	23.8%	27.1%	-3.3%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包括：(i)將產品運至客戶的交收開支；(ii)有關本集團銷售及推廣人員的員工成本及福利；(iii)一般業務過程中的客戶招待活動產生的開支；(iv)銷售及分銷活動產生的員工差旅開支；(v)行政開支；及(vi)其他銷售及分銷相關開支。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7.1百萬元減少約24.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差旅及客戶招待活動開支實行嚴格控制以及社交推廣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包括(i)與本集團行政人員相關的員工成本及福利；(ii)行政員工差旅開支；(iii)日常營運產生的折舊開支；(iv)行政員工招待開支；(v)研發開支；(vi)辦公開支；(vii)監管開支；及(viii)就管理業務所產生的其他開支。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4.5百萬元減少約9.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3.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差旅開支實行嚴格控制以及使用權資產攤銷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非經常性政府補貼。年內其他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至約人民幣3.6百萬元。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出售兩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融資成本 — 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 — 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計息負債的利息付款以及銀行收費。融資成本 — 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1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百萬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1.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9.7百萬元。該轉變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影響所致：(i) 因中國附屬公司溢利減少導致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少；及(ii)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中國附屬公司租賃負債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集團溢利為約人民幣1.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人民幣約48.8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7.7百萬元減少約7.8%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0.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 貿易應收款項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5.9百萬元增加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8.3百萬元；(ii) 按金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6.4百萬元減少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5百萬元；(iii) 現金墊款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9.3百萬元減少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9.5百萬元；及(iv) 預付款項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6百萬元增加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2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1.9百萬元減少約5.1%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1.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 貿易應付款項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8.8百萬元增加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7.3百萬元；(ii) 應付票據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9百萬元減少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8百萬元；及(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240.9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額則約為人民幣407.7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年內，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通過內部資源及計息借貸撥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約達人民幣105.9百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人民幣275.1百萬元。

借貸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借貸約為人民幣55.9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2.8百萬元)。本集團之計息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計息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該比率乃以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55,879	62,75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870)	(275,136)
現金淨額	(49,991)	(212,386)
總權益	329,411	492,296
總資本	713,596	866,437
負債比率 (%)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的政策為繼續維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配合適度的借貸以儲備充足流動資金，以應付本集團對投資及營運資金的需求。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達人民幣16.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6.2百萬元)，主要用於購買機器。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庫務及資金政策採取審慎策略，重視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直接相關之風險管理及交易。資金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一般以短期或中期存款存放於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已抵押作為抵押品的資產

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及借款抵押品的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20,954	13,426
	20,954	13,426

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本公司、Master Bliss Holdings Limited (「買方」) 及朱春林先生 (「擔保人」)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公司 14,000 股股份，相當於 Giant Harmony Limited (「目標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70%，代價為人民幣 115,000,000 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完成，因此，紙質卷煙包裝及其他紙質包裝分部被視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的通函。

除以上所述，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付。然而，本集團亦持有以人民幣以外貨幣 (主要為港元 (「港元」) 及美元 (「美元」)) 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負債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該等款項不面臨重大匯兌風險。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匯兌風險及將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及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 736 名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825 名僱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員工總成本約人民幣 120.7 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 164.2 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而制訂。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本集團仍然具有審慎樂觀的前景。本集團認識到，全球電子煙行業將繼續應對動態演變的監管格局及複雜的全球經濟環境。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二零二六年全球增長將穩定在3.3%，表明經濟氣氛雖具韌性但仍審慎。儘管如此，本集團堅信，行業標準化程度提高及執法更趨嚴格的必然趨勢，最終將為像我們這樣資本雄厚、技術先進且注重合規的公司創造機遇。持續的市場整合將明顯有利於擁有整體化供應鏈、成熟的研發能力以及在品質及可靠性方面有良好往績記錄的成熟市場參與者。隨著行業日趨成熟，競爭焦點正從單純的規模轉向一場關於合規、技術實力及品牌誠信的全面較量，對於此一轉變，本公司已作好充分準備。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及往後的核心戰略圍繞四大支柱，旨在鞏固其市場地位並推動可持續的長遠增長：

- i) 以主動合規為增長基石：本集團將繼續把合規置於其業務發展的絕對首位。其戰略不僅僅是應對新法規，而是先於該等法規行動。本集團致力於對其內部監管事務及品質保證團隊進行重大、持續的投資，以確保其能適應不同國家多樣化且不斷演變的法律框架。這一對預防性合規的承諾將成為關鍵的差異化因素，對於確保及擴大本公司的全球市場准入至關重要。此外，本集團正積極在主要市場招聘行業人才，以加強產品設計及新產品開發。
- ii) 鞏固我們的供應鏈優勢：本集團將利用其一站式全產業鏈佈局，以加速其研發及創新流程，專注於開發符合最高安全及可靠性標準，同時提供卓越用戶體驗的新一代產品。為應對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從單純關注口味轉向對產品安全性、合規性及性能穩定性的更全面重視），本公司的研發工作在戰略上旨在透過創新及差異化的產品組合，提升客戶忠誠度及佔領高價值市場分部。為進一步鞏固此競爭優勢，本集團正透過在目標海外市場直接設立生產設施及招聘專業人才，以升級並建立更全面的全球供應鏈。此本土化方針讓本集團能更貼近其客戶，根據區域洞見優化產品設計，並確保所有營運嚴格遵守各特定市場不斷演變的監管規定及產品政策。
- iii) 全球化與戰略多元化：在鞏固本集團於其現有主要市場地位的同時，將繼續執行其全球市場多元化戰略。本集團將積極開拓展現出明確長遠增長潛力以及穩定、可預測監管軌跡的新興市場。該戰略不僅開闢新的收益來源，而且透過降低對任何單一市場的依賴，進一步降低本集團的業務風險。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優先與在各個地區擁有自有專屬渠道的成熟分銷商，或與在行業內擁有獨特資源及競爭優勢的成熟企業合作。此外，本集團尋求與市場上的成熟參與者就專門針對新型及新興尼古丁及煙草產品的合作項目進行合作，利用彼等的專業知識以加強其業務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v) 業務擴張戰略：本集團正積極利用其廣泛的行業經驗及全球網絡，以擴大我們的業務版圖。透過識別及尋求其他煙草相關分部內的新投資機會，我們旨在使我們的投資組合多元化並捕捉新興市場潛力。此戰略的一個關鍵重點涉及開發新型及新興尼古丁及煙草產品。透過整合該等新產品類型並將我們的業務範圍擴展至創新業務分部，本集團已作好戰略部署，以把握下一波行業增長浪潮並推動長期價值。

透過恪守此等戰略支柱，本集團有信心能夠應對市場的複雜性，增強其競爭韌性，並為其股東實現可持續的長遠增長。本公司致力於打造一個不僅盈利，而且負責任且可持續的、面向未來的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執行董事

楊詠安(前稱**楊安**)先生，63歲，楊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初始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為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起為執行董事。楊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為止，並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起再次擔任本公司主席。楊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全面管理與制訂業務策略。自二零二二年，一隊由楊先生領導的新成立電子煙管理團隊，開始極力發展新電子煙業務。

楊先生自上世紀八十年代起曾從事各種行業，比如漁產品及卷煙配件產品貿易。自二零一二年起，楊詠安先生一直出任湖北省廣東商會副會長。楊詠安先生為本公司管理團隊帶來逾10年的豐富商業領域業務及管理經驗。彼目前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Creative Data Limited、Flying Success Global Limited及帝寶有限公司。楊詠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楊帆先生之父。

於本年報日期，楊先生為Spearhead Leader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而Spearhead Leader Limited持有418,724,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9.79%。

李林先生，38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取得海南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二零二二年七月起，李先生先後擔任深圳市嘉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投資經理、總裁；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任中國光大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高級投資經理、項目總監；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任光大德合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財務經理、高級投資經理；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任深圳市國信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財務經理；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任深圳市金瑞格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非執行董事

楊帆先生，39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楊帆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楊帆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一般企業、財務及合規事宜。

楊帆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取得劍橋大學經濟學文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彼取得牛津大學財務經濟學理學碩士學位。

楊帆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詠安先生之子。彼目前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包括Summer Day Developments Limited、Silver Knight Group Limited、Vape Brands Management Limited、嘉精有限公司、嘉葦有限公司、瑪凱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天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19)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龔進軍先生，69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龔先生主要負責獨立監督企業管治。

龔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取得北京大學經濟地理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八年三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頒授工程師資格，亦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獲廣東省深圳建築工程技術人員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頒授高級建築工程師資格，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廣東省人民政府頒發廣東省科學技術獎勵二等獎。

加入本集團前，龔先生為中國的公務員，於一九八八年三月至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委任為工程師，於二零零三年八月獲委任為深圳市規化與國土資源局地質礦產處調研員，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深圳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物業監管處調研員。龔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退休。

郭瑋女士，42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郭女士主要負責獨立監督企業管治。

郭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七月通過完成專升本管理課程取得南開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郭女士目前為深圳市鵬瑞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綜合辦公室的副總經理。於加入深圳市鵬瑞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郭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擔任深圳市盈致未來文創管理有限公司高北十六創意園的品牌部門總監及運營總監，及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擔任深圳華僑城都市娛樂投資公司會員管理的運營總監及助理總監。

王平先生，55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王先生主要負責獨立監督企業管治。

王先生於企業融資、核數及財會管理方面擁有約30年經驗。由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王先生受僱於中國稽山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J18)，出任首席財務官。由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王先生擔任EV Capital Pte Ltd.的副總裁，該公司為從事企業顧問服務的企業融資顧問公司，而彼負責提供會計及財務方面的顧問服務。由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以及由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王先生分別擔任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車輛零部件科技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69)。王先生已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昇能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59)之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集團的業務策略發展及財務策劃提供意見。

王先生於過去三年為以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2)，任職期間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及(ii)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深交所：002327)，任職期間為二零二一年十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王先生現在為以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i)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88)(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及(ii)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崇義章源錫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78)(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

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及於二零零二年九月成為上海市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王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畢業於中國南京大學，主修經濟及管理學，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取得中國中山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李少安先生，52歲，曾任湖北金三峽印務有限公司財務主管，自二零二四年十月起擔任深圳市嘉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負責整體財務管理。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湖北財經高等專科學校(前稱中南財經大學湖北財政分校)，主修稅務。李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完成進修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開辦的國際資本運作項目。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通過在線課程獲得東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畢業證書。李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成為中國註冊稅務師，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成為湖北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李先生有逾10年的印刷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自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就職於宜昌峽潤合作有限公司財務部。

吳鴻偉先生，44歲，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合規工作及財務管理。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獲得悉尼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亦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吳先生擁有逾十五年審核、管理會計、財務報告及公司秘書管理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概覽

董事深知管理層及內部程序的良好企業管治對實現有效問責相當重要。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責已載於董事會有關企業管治職能之職權範圍，該職權範圍亦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我們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守則中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本集團致力於在我們所有活動及業務中保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企業管治。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均須以合法、符合道德及負責任的方式行事，且所需標準及規範於所有新員工的培訓材料中明確載列，並已載入多項政策內，如本集團僱員手冊(包括當中的本集團行為守則)、本集團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本公司不時進行培訓，以加強有關道德及誠信方面的必要標準。本集團認為，致力於員工發展、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多元化與可持續發展的承擔文化使人們產生一種承擔感及對本集團使命的情感投入，為打造強大、高效的員工隊伍奠定基調，從而可吸引、培養並挽留最優秀的人才，交付最優質的成果。此外，本公司於業務發展及管理方面的策略為實現長期、穩定及可持續增長，同時從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進行適當考慮。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諮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董事證券交易一直遵守操守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辭任／ 調任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的關係
執行董事						
楊詠安先生 (附註1)	63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不適用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八日 調任為執行 董事	於提名委員會中服務； 本集團的全面管理 與制訂業務策略	楊帆先生 之父親



企業管治報告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辭任／ 調任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的關係
李林先生	38		二零二五年 六月二十日	不適用	本集團的全面管理與 制訂業務策略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楊帆先生	39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八日	不適用	於薪酬委員會中服務； 監督本集團的一般 企業、財務及合規 事宜	楊詠安先生 之子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龔進軍先生	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五日	不適用	於審核、薪酬及提名 委員會中服務；負 責獨立監督企業管 治	不適用
郭瑋女士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三年 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於審核及提名委員會 中服務；負責獨立 監督企業管治	不適用
王平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五日	不適用	於審核及薪酬委員會 中服務；負責獨立 監督企業管治	不適用

附註：

1. 楊詠安先生自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楊帆先生為楊詠安先生之子，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自彼獲委任當日起為期三年，其後可延長至經本公司與其書面同意之有關期間。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楊詠安先生及郭瑋女士將於本公司在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一職，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代表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以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身份標準。董事認為，根據此等獨立身份標準，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能有效作出獨立判斷。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王平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會計以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領導及控制，並督導本集團業務、策略性決定和表現。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乃委以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授權職能及工作任務定期進行檢討。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上述高級管理人員須先獲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負責執行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之企業管治職能。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審閱並監控：(a)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本公司遵循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政策及常規、(d)本公司之操守守則及(e)本公司遵循守則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已將各職責分派予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主席亦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持續專業發展

獲委聘的新董事，在其第一次獲委聘時，將會接受全面、正規及特別制訂的介紹，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作為一個董事的義務及責任。李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彼明白彼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董事培訓為一個持續進程。年內，董事定期收到有關本集團業務以及與其營運相關立法及監管環境的變動及發展最新情況及簡介。此外，本公司亦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企業管治報告

以下為回顧年度內董事曾接受培訓的概要：

董事姓名	培訓類別
楊詠安先生	甲和乙
李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甲和乙
豐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退任)	甲和乙
楊帆先生	甲和乙
郭瑋女士	甲和乙
龔進軍先生	甲和乙
王平先生	甲和乙

甲： 出席座談會／工作坊／論壇

乙： 閱讀有關經濟、煙草業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等的報章、期刊及最新消息

董事會會議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開了8次董事會會議。需要時亦會召開臨時會議，商討整體策略以及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全體董事將於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最少14天獲發董事會會議通告。臨時董事會會議通告須於合理時間內向董事發出。董事可選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的方式出席會議。

於會議前已向所有董事提供所有有關會上討論事項的資料。所有董事已獲提供充分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合理的要求下，可在合適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全體董事將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的議事加入事項。

董事會會議的成員和出席率如下：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出席率／曾舉行董事會會議

楊詠安先生	8/8
李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4/4
豐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退任)	4/4
楊帆先生	8/8
郭瑋女士	8/8
龔進軍先生	8/8
王平先生	8/8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即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股東大會之成員及出席率如下：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出席率／曾舉行股東大會

楊詠安先生	1/1
李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1/1
豐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退任)	不適用
楊帆先生	1/1
郭瑋女士	1/1
龔進軍先生	1/1
王平先生	1/1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舉行。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楊詠安先生及李林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分別由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惟須受限於當中所載終止條文。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訂約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委任。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惟須受限於當中所載終止條文。各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訂約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委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重續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起至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舉行的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訂約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委任。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並非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須就董事及五名最高受薪僱員的薪酬披露之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a)及附註34。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i)審核委員會；(ii)薪酬委員會；及(iii)提名委員會，並界定其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當中說明彼等各自的職務及獲董事會授權的權限。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的資源履行其責任，及於合理要求時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及其他援助，費用概由本公司支付。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D.3段所載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平先生（主席）、郭瑋女士及龔進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其中包括）協助董事會，就財務報告制度、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與職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主要履行以下職責：

- 一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末期業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與外聘核數師開會討論該等業績（本公司管理層並無出席），並認為相關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適當披露。
- 一 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適當性及有效性及向董事會就本集團內部控制、信貸控制及風險管理的改善作出推薦建議。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各成員於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數目
王平先生	2/2
郭瑋女士	2/2
龔進軍先生	2/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並無意見分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E.1段所載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龔進軍先生（主席）及王平先生與一名非執行董事楊帆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其中包括）(1)釐訂全體董事薪酬政策、評估董事表現、批准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參考董事會設立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提案，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2)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彼所貢獻的時間及其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聘任



企業管治報告

條件以審閱及批准有關解僱或罷免行為不當董事的補償安排，以確保符合相關合同條款及在其他方面合理、恰當，(3)審閱及批准就失去或終止職務或任命而應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補償，以確保與合約條款一致，以及在其他方面屬公平且不過份，(4)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概無涉及釐訂其自身的酬金，及(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檢視及／或批准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會議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數目
龔進軍先生	1/1
王平先生	1/1
楊帆先生	1/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主要履行的職責包括審核及為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及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提供推薦意見。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與薪酬委員會並無意見分歧。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3段所載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瑋女士及龔進軍先生與一名執行董事楊詠安先生(主席)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其中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結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更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補足本公司的公司策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及甄選或就董事候選人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會議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提名委員會會議出席／數目
楊詠安先生	1/1
郭瑋女士	1/1
龔進軍先生	1/1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與提名委員會並無意見分歧。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主要履行以下職責：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委任或繼任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
- 覆核並評估本公司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同和接納擁有一個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以提高其表現質素，因此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旨在建立和維持一個實現董事的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和性別多元化的董事會。這些差別將於釐定董事會的優化組成時獲考慮。提名委員會將不時討論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採納。提名委員會將從多元化角度每年報告董事會的組成，並監控這項政策的實行，以確保這項政策的效用，並將討論可能需要的任何修訂，及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審議及批准。

於本年度期間及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有6名董事，其中一位為女性。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已達到性別多元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大約736名員工，當中男女員工比例分別為55.4%及44.6%（二零二四年：50.3%及49.7%）。董事會相信該整體勞動力比例已達至性別多元化的目標，及本集團會於可見將來維持相似的比例。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高級管理人員（李少安先生及吳鴻偉先生）均為男性。由於只有兩位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相信要在人數較少的高級管理人員達至一定程度的女性比例稍有困難，但董事會仍會主動考慮於將來在高級管理人員方面加入女性。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多元化政策正式確立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該政策旨在為提名委員會提供正式、明晰及透明的程序、流程及標準，以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及推薦合適的候選人，從而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供股東選舉及確保董事會於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等方面達致均衡，合乎本公司業務需求。

董事會須對該政策的審批及建議對其作出的任何後續變動負責。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及檢討該政策並於需要時向董事會建議任何對其作出的變動以供董事會採納，以此確保該政策保持與本公司的需求相關及反映當前監管規定及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甄選及委任董事最終由董事會負責。

於評估建議候選人的合適性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或會考慮下列並非完全亦非決定性因素：(1) 人選的道德品質、聲譽及誠信；(2) 與本公司業務以及企業發展及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3) 願意為履行董事職責投入足夠的時間及作出規定承諾的能力；(4) 本公司為達致董事會的多元化水平所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及工作經歷；及(5) 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

就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填補臨時空缺或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而言，提名委員會須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就提議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而言，提名委員會須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審議及批准。股東可提名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提名議案應包括候選人的履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以及經候選人簽署的書面同意書，內容有關同意獲委任為董事及同意為或就其參選董事而於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上刊載其個人資料。倘有需要，提名委員會可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提名委員會將檢討提名議案，根據甄選標準對有關候選人進行評價並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化，從而釐定有關候選人是否適合推薦至董事會。一份載有候選人資料，如姓名、履歷(包括資質及相關經驗)、建議薪酬、獨立性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資料的通函，將於股東大會前且於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期間內提供予股東。董事會就與推薦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有關的所有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股息政策

該政策旨在為本公司股東提供穩定的股息及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指引，以釐定是否宣派及支付股息以及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的水平。

通過該政策，本公司在保留充足儲備支持未來發展的同時，允許股東分享本公司利潤。正常情況下，本公司每年派付兩次股息，即中期股息及末期股息。除此之外，董事會可於其認為合適時宣派特別股息。



企業管治報告

於釐定任何財政年度／期間的派息次數、金額及形式時，董事會將考慮下列因素：(1)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2)經濟狀況及其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影響的內部或外部因素；(3)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包括維持業務長期增長方面的未來現金承擔及投資需求；(4)本集團當前及未來營運、流動資金狀況及資金需求；及(5)董事會視作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派息率每年均會變化。概無保證將於任何既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年內，董事會決議不就本年度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董事會認為該決定乃根據本公司的股息政策作出。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以提供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真正及公平意見。本公司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陳述，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外聘核數師的薪酬

本公司委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外聘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挑選、委聘、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異議。年內已付／應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審核費用為人民幣1,300,000元。本集團核數師並無履行重大非核數服務委托。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檢討其功效。本集團已設計程序，確保保存適當的會計記錄，以便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以供內部使用或刊印發行，亦確保符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管理而非杜絕本集團的營運系統及本集團達成業務目標出現失敗的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程序，確保資產不會未經授權而被使用或出售，同時控制資本支出、妥善保存會計記錄，並確保用於業務及刊發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本集團合資格管理人員須持續保持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董事會已檢討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信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全面遵行守則。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程序如下：

風險管理：

- 識別：識別風險所有權、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目標達成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對風險組合作出相應評估。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確保與董事會已就風險進行有效溝通並持續監察剩餘風險。

內部控制：

- 監控環境：為本集團開展內部控制提供基礎的一套標準、程序及結構。
- 風險評估：識別及分析風險以達成集團目標並就釐定如何管理風險形成依據的動態交互流程。
- 監控活動：政策及程序為幫助確保減輕風險以達成目標的管理層指令獲執行而制定的行動。
- 資料及通訊：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監控所需資料的內部及外部通訊。
- 監察：為確定內部控制的各組成部份是否存在及運行而進行的持續及單獨評估。

有關內部審計職能之守則條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生效，本公司設有內部審計職能，年內已由審核委員會就其有效性作出修訂及監察。

本公司備有內幕消息政策及發佈程序，並定時提醒董事及僱員妥為遵守有關內幕消息的所有政策。根據有關程序，員工於得悉任何可能構成內幕消息的資訊後，應向其部門主管或本集團管理層呈報。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於確認有關資訊為內幕消息後，會確保內幕消息得到適當的披露批准前一直將有關消息保密，並有效及一致地傳播此類消息。本公司繼續告知董事及僱員最新監管相關資料，確保遵從監管規定。

本集團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內。



企業管治報告

反貪污及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反貪污及舉報政策，就識別相關違規或不當行為、報告程序及違反有關政策的後果提供指引。

員工可以向主管舉報疑似賄賂、敲詐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行為。任何被定罪的案件均將向董事會匯報。有關反貪污政策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吳鴻偉先生，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吳鴻偉先生已獲告知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並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更。

可向董事會提出諮詢的程序

股東可以郵件方式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其對董事會的諮詢及關注事項，郵寄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28樓2812室。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將與董事會直接職責有關的事宜轉達董事會，而將有關日常業務的事宜(如建議及諮詢)轉達本公司行政總裁。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董事會可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須於一名或多名於要求寄存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實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時召開。該項要求須以書面以郵件方式(郵寄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28樓2812室)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呈，以供董事會就該要求下任何指定業務交易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寄存後2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寄存該項要求後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股東應遵循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的規定，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交決議案。有關規定和程序載於上文「股東要求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一段。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競選董事職位，除非股東發出一份書面通知表明有意提名該人士競選董事職位，而該名人士亦發出一份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並將該等通知遞交至總辦事處或登記處，惟有關期間將不早於就該選舉而指定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的寄發日期翌日開始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7日結束，而可給予致本公司的通告的期間的最短期限將為至少7日。

股東通訊

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多個途徑與股東溝通：(i) 企業通訊如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均以印刷形式刊發，同時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公佈；(ii) 定期透過聯交所作出公佈，並將公佈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iii)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公司資料；(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反映意見及交流觀點；及(v)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可為股東提供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的服務。

如上所述，考慮到股東有多種渠道傳達彼等之意見，以及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徵求及了解股東及持份者的意見所採取的步驟，董事會評估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及成效為健全及適當。本公司將繼續維持公開及有效的投資者溝通政策，根據有關監管要求，及時讓投資者獲悉本集團業務的相關資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重要性及報告期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ESG報告」)乃由本公司編製。本ESG報告乃應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及其「不遵守就解釋」條文而發表。本ESG報告所載資料的報告期間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

報告發佈週期、版本與獲取

本ESG報告為年度報告，具備英文及繁體中文版本。本報告電子版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集團的官方網站(www.jiyaoholdings.com)下載。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聯繫我們

本集團歡迎並珍視每位持份者的意見，我們承諾適當採納彼等的意見以推動可持續發展。閣下如對本ESG報告或ESG方針及本集團的表現有任何意見，歡迎透過電郵至jiyao@tycheglobal.com與我們聯繫。

報告原則及範圍

本ESG報告涵蓋我們提升ESG表現的策略、成就及持續的措施，並識別對我們業務有重大影響以及持份者最關注或擔憂的ESG風險及挑戰。就此，本ESG報告提供我們就達致ESG目標及管理相關風險所採納的方法、措施及優先次序之定性及量化資料。

這些定性及量化資料主要涵蓋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即製造電子煙。該等業務的主要營運地點為本集團總部和位於廣東省的生產設施及辦公室以及香港辦事處。本ESG報告由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僱員編製。其所載所有資料均來自本集團的正式文件或統計報告。本報告經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18至30頁「企業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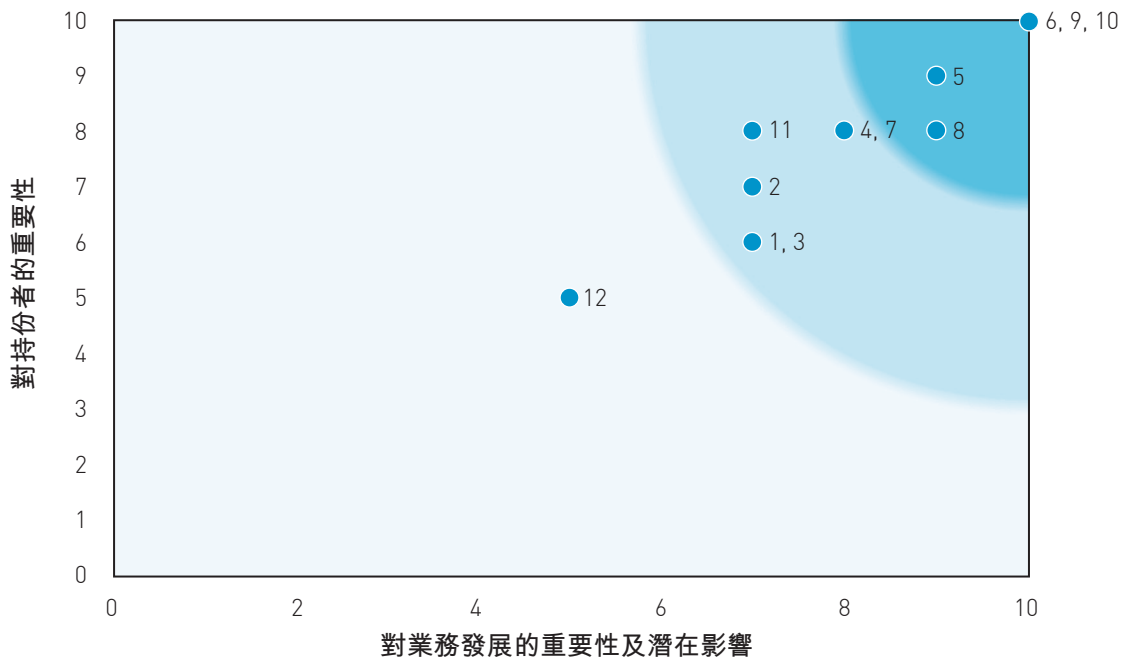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ESG報告為我們向持份者闡述我們的ESG方針的重要渠道。因此，我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以探討各項議題對持份者的重要性及對業務發展的潛在影響。重要性評估的發現及結果載於下文的重要性矩陣：

		持份者	本公司
1	員工發展	6	7
2	員工報酬	7	7
3	員工權利及平等機會	6	7
4	職業健康及安全	8	8
5	企業管治	9	9
6	產品及服務質素	10	10
7	供應鏈管理	8	8
8	財務表現	8	9
9	客戶私隱／知識產權	10	10
10	商業道德及反貪污	10	10
11	環保政策及環境影響	8	7
12	社區投資	5	5



- 對持份者最為關鍵及重要及對業務成功構成最大影響的議題
- 對持份者及業務發展重要的議題
- 對持份者及業務發展較不重要的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組別、關注點及參與方式

我們明白持份者的參與對我們持續提升我們的ESG水平尤為重要。因此，我們已建立並維持與股東、客戶、員工、供應商等持份者及所有利益相關方的不同溝通渠道。我們亦致力就我們對業務運營及ESG議題的方針，為持份者提供清晰的資訊。這些渠道包括但不限於。法定公告、通函、財務報告、股東大會、企業網站及電子通訊等。

持份者組別	主要關注議題	溝通方式
員工	勞工權利； 員工參與； 晉升及發展機會； 健康與安全	員工通訊； 員工培訓； 員工績效評核及意見調查
股東及投資者	財務表現； 企業管治； 合規水平及ESG表現	業績公告及財務報告； 股東大會／投資者會面
客戶	服務及產品質素及定價； 資料私隱及知識產權保障	售後意見調查及跟進溝通； 宣傳推廣材料
供應商／業務夥伴	負責任的供應鏈； 業務持續營運及商業道德； 產品規格及質量要求	供應商訪問及會面； 服務及產品反饋
政府及監管機構	管治； 相關監管資料； 勞工權利； 經濟貢獻； 環境影響及環保合規情況	財務報告； 相關監管資料披露
非政府組織及本地社區	環保承諾； 社區支援及參與	與相關組織會面及電話溝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乃一項關鍵的全球挑戰，需要國際社會迅速介入。本集團正積極監察氣候相關的風險及機遇，並堅定履行我們的環保承諾。

管治

本集團將ESG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管理納入其整體管治框架，確保氣候因素有系統地融入戰略規劃、業務決策及資源分配流程。氣候相關管治構成本集團更廣泛的ESG監督架構的重要組成部分。

ESG及氣候相關事宜的監督由高級管理人員負責。為確保高級管理人員具備適當的知識及能力以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策略，本集團提供持續培訓及相關資源，以加強高級管理人員對主要氣候問題、監管發展及其對本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的理解。此舉使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對氣候相關策略及可持續發展相關挑戰進行知情而有效的監督。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用以監察及管理ESG問題的內部機制的充足性，並評估氣候相關舉措的進展。

在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時，高級管理人員在審閱主要交易、風險管理流程及相關政策時，會明確地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納入考量。在評估重大業務決策時，高級管理人員會考慮潛在的氣候相關影響及相關風險，確保該等因素獲妥為識別、評估並反映於本集團的長期戰略決策及整體風險管理框架中。

高級管理人員亦負責設定氣候相關目標，並每年監督該等目標的進展情況。針對該等目標的表現會按需要進行審閱及調整，並向持份者公開披露結果。在適當情況下，相關表現指標會被納入管理問責框架，從而鞏固ESG及氣候管理在整個組織的重要性。本集團的薪酬常規亦與表現指標掛鉤，其中包括ESG相關指標及工作安全管理。

策略

本集團高度重視氣候變化引發的極端天氣事件對本公司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潛在影響。經參考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D部的監管規定，我們已識別出可能對本公司造成影響的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並就氣候風險及機遇的可能性、影響程度及應變能力進行了重要性評估。由於尚未能以合理的成本或努力獲取必要數據，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交所氣候信息披露指引所提供的豁免條款。我們計劃在未來數年內實施情景分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

我們已初步開展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與評估，並將其納入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體系。就本次評估而言，本集團將時間框架定義如下：短期 — 0至1年(反映年度預算及營運週期)；中期 — 1至3年(與我們的中期戰略規劃一致)；及長期：3至10年(涵蓋長期政策轉變及氣候趨勢發展)。

以下是我們已識別的主要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其潛在影響以及我們已採取的應對措施的詳細闡述：

實體風險

經評估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事件	風險水平	時間範圍	對業務、策略及財務的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颱風、洪水、酷熱等極端天氣事件頻繁發生	中	短期	可能對廠房及辦公場所造成損壞	已制定事故應急預案並定期進行應急演練
平均氣溫上升及海平面上升	低	長期	可能導致製冷能源消耗增加及營運成本上升	持續監控能源消耗並推廣節能措施

轉型風險

經評估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事件	風險水平	時間範圍	對業務、策略及財務的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更嚴格的碳排放法規、引入碳稅或碳市場；對高碳行業的投資限制	中	中期	合規成本增加	密切關注政策動態，並逐步將環境因素納入投資決策
持份者對ESG表現的期望更高	低	持續	倘ESG表現未達預期，可能導致客戶流失	不斷提高ESG資訊披露質量，加強與持份者的溝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管理風險外，本集團認識到全球向低碳經濟轉型帶來若干戰略機遇：

氣候相關機遇	時間範圍	對業務、策略及財務的潛在影響	戰略應對
資源效率	中期	透過減少能源消耗及廢物降低營運成本	採用節能設備及優化辦公室資源管理
市場韌性	持續	提升品牌聲譽並能夠吸引具ESG意識的投資者	加強ESG披露及使業務策略與綠色金融趨勢一致
綠色投資	長期	有望於可持續發展行業及新興低碳技術獲得更高回報	逐步將氣候因素納入我們的投資組合及識別可持續資產

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據高級管理人員所深知，氣候變化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倘出現極端自然天氣，我們將積極響應地方政府的相關政策，除本集團繳納的人壽保險外，還將制定應急預案，以確保員工安全。倘出現因極端天氣事件導致資產直接損壞及供應鏈中斷的間接影響等急性實體風險，我們將制定相應的應急和備災計劃，並相信我們有能力應對氣候危機。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業務營運、策略或財務表現並無因環境、社會及氣候相關問題而遭受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每年至少進行一次企業風險評估，以涵蓋本集團面臨的當前及潛在風險，包括但不限於ESG方面產生的風險以及與氣候變化等顛覆性力量相關的戰略風險。有關降低、轉移、接受或控制風險以及尋求氣候相關機遇的決策受政府監管及節能用品供應情況等多種因素影響。我們會將氣候相關問題(包括對實體及轉型風險及潛在機遇的分析)納入我們的風險評估流程及風險偏好設定中。倘該等風險及機遇被視為重大，我們將在戰略及財務規劃過程中予以考慮。每年審閱環境、社會及氣候相關風險、機遇以及我們應對該等風險的表現後，我們可能會酌情修訂及變更我們的ESG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及目標

為有效管理自身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進行了溫室氣體識別、評估及核查。本公司的核查範圍涵蓋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生產基地，並涵蓋範圍一及範圍二。由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出售紙質卷煙包裝及其他紙質包裝分部，本集團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圍一及範圍二)為889.5噸二氧化碳當量，較二零二四年的4,025.2噸減少77.9%。範圍一排放量為838.6噸二氧化碳當量，較二零二四年的3,902.6噸減少78.5%。範圍二排放量為50.9噸二氧化碳當量，較二零二四年的122.6噸減少58.5%(溫室氣體核算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二零二三年度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發佈的《二零零六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二零一九年修訂版》，以二氧化碳當量(CO₂e)呈列)。根據香港聯交所發佈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實施指引，本公司已選擇暫不披露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或跨行業指標。該決定反映目前無法獲取全面數據，令本公司符合「合理資料」的豁免資格。

我們致力於在二零四零年前實現碳中和，並將繼續提高營運中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比例，目標是到二零三零年實現30%的能源消耗來自可再生能源。

本集團恪守資源節約及高效利用的原則，加強對材料、包裝、能源及水資源的管理。本集團積極探索綠色生產工藝及可持續包裝材料的應用，設計環保產品，並將其管理實踐延伸至供應鏈。該等努力全面促進了資源節約型社會的發展。

環境層面

本集團明白且一直知悉政府及客戶對環境保護的意識不斷增強，故致力確保經營符合中國環保法律及法規。董事亦認為，我們的生產過程並不產生任何對環境有重大不利影響的有害廢棄物。本集團亦致力於實施更具成本效益及環保的製造技術，遵守環保法律及法規。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

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這些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溫室氣體及廢氣排放

本集團設立嚴格的生產管理系統，希望盡量減少直接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以及能源消耗。本集團的長期舉措包括但不限於提升生產及能源使用效益、升級生產技術、採納更好的建築物採光設計、植樹造林等。此外，我們密切關注供應鏈的環保風險，我們對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的生產環境同樣重視。我們透過日常溝通及實地考察等方式更加了解及確認其環保管理水平。我們亦妥善安排供應商對我們的原材料運送，以及我們對客戶的產品付運，包括優化運輸路線、定期檢查車輛等，從而盡量減少運輸過程產生的廢氣排放。

污水排放

我們廣東省的經營均取得廢水污染物排放許可，本集團業務過程中產生的生活及工業污水經隔油池、化糞池處理後可向市政污水管網排放。於生產基地，生產過程中有少量清洗設備廢水，這些廢水亦經公司污水處理站處理後排放。該等流程均符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物處理

我們業務營運相關的減少廢物及堆填廢物方針，主要聚焦於改善相關的生產流程，從而減少、重用及回收產品、包裝及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物。我們對廢棄物進行分類。同時我們會嘗試重用紙張等可再用廢棄物、廢金屬、水桶，而其他不能重用的廢棄物則會謹慎收集及處理，或棄置於辦公室大廈管業處指定地方。我們定期監察資源消耗情況，以避免不必要的浪費。在合理情況下，我們盡量使用更環保的原材料，令產品可回收重用或可降解，藉此減少我們產品造成的廢棄物。我們的理念在於逐步利用海洋廢物及堆填物料的重用價值，以及提升環保及負責任棄置廢物的意識，為減少廢棄物作出貢獻。

排放物之績效指標		二零二五年 數據	二零二四年 數據
溫室氣體	直接排放 – 燃料消耗(噸)	305.6	1,890.0
	間接排放 – 電力消耗(噸)	50.9	122.6
排放物	二氧化碳總排放量(噸)	533.0	2,012.6
	氮氧化物總排放量(噸)	1.5	3.8
	每售出人民幣1百萬元商品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噸)	0.9	3.0
有害廢棄物	生產及污水處理所產生的固體及液體有害廢棄物(噸)	21.2	175.0
	每售出人民幣1百萬元商品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0.1	0.3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數量(噸)(辦公室廢棄物、紙張、不適宜循環再造的塑膠、餐廳及宿舍的家居廢棄物)	38.1	49.6
	每售出人民幣1百萬元商品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0.5	1.6

資源使用

為促使工廠節約使用能源及資源及將本集團對環境及自然資源之影響最小化，本集團向員工推廣以下各項常規：

水資源控制

- (1) 本集團致力保證妥善安裝與保養供水設備，並確保供水設備處於最佳工作狀況。當發現滲漏，本集團將及時搶修；及
- (2) 本集團教育每名僱員節約用水，以及鼓勵循環用水以減少水資源消耗，藉以從源頭減少污水的產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電力控制

- (1) 當無需使用時，關掉起居空間或工作場所的照明及電器設備；
- (2) 生產用電必須嚴格遵守《中國電力法》，以保證正常生產、恪守節約用電、安全第一、高效及低耗的原則；
- (3) 確保生產線並無使用不必要的資源；及
- (4) 每名員工必須於下班或休假時關掉各部門的電腦、影印機、打印機及傳真機的電源。

辦公用品消耗管理

- (1) 除正規文件材料需要使用紙張外，建議各部門採用電子文檔方式。當需要使用紙張時，須進行雙面列印。嚴禁單面列印(機密文件除外)；及
- (2) 不得列印和複印與工作無關的資料。

能源消耗及資源使用		二零二五年 數據	二零二四年 數據
能源	燃料及燃氣(兆瓦時)	17,365.0	1,013,127.5
	電力(兆瓦時)	3,402.2	14,564.9
	每售出人民幣1百萬元商品消耗的能源(兆瓦時)	43.5	1,561.1
水	以立方米表示(生產、餐廳及宿舍耗水量)	25,850.0	100,136.4
	每售出人民幣1百萬元商品的耗水量(立方米)	205.0	263.0
紙張	生產消耗的紙張總量(噸)	127.2	19,821.7
電子煙油	生產消耗的電子煙油總量(噸)	26,256.6	26,057.5
尼古丁	生產消耗的尼古丁總量(千克)	1,735.6	1,985.5
電池	生產消耗的電池總量(噸)	180.0	3,728.4
桶	生產消耗的總桶數(個)	5,358.0	6,853.0
包裝物料	包裝物料主要為尼龍膠帶及聚丙烯收縮膜(噸)	67.5	80.0
	每售出人民幣1百萬元商品消耗的包裝物料(噸)	0.092	0.1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提升意識

我們深信，員工與我們對保護環境抱持相同的價值觀非常重要。因此，我們努力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我們經常張貼各類告示提醒員工有關環保措施，以及更新及提供有關環境問題及本集團最新環保舉措的相關資訊。我們亦已專門制定員工安全環保手冊，以提高員工環保意識，並定期組織員工環保培訓，以及相關的應急演練。

社會層面

僱傭數據	單位	數量		流失率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員工總數	人	736	825	16.2%	17.5%
按性別	百分比				
— 男性		55.4	50.3	14.8%	15.3%
— 女性		44.6	49.7	19.3	21.8%
按僱傭類別	百分比				
— 全職長期員工		72.1	72.3	13.7%	19.1%
— 全職合約員工		27.9	27.7	21.3%	19.9%
按職級	百分比				
— 高級管理人員及行政人員		12.7	14.8	7.1%	6.9%
— 其他員工		87.3	85.2	17.9%	20.3%
按年齡	百分比				
— 18-25歲		18.3	24.2	18.8%	17.5%
— 26-35歲		45.0	42.1	16.9%	15.7%
— 36-45歲		28.9	26.6	17.1%	18.4%
— 46歲或以上		7.8	7.1	9.8%	10.3%
按地區	百分比				
— 中國		99.8	99.9	17.5%	16.9%
— 香港		0.2	0.1	0%	0%

人才乃企業最重要的資產，他們能讓企業實現目標及為客戶提供服務。在飽受疫情威脅、面對重大改變轉型的時候，我們員工的技能、不同觀點及經驗對創新向前尤為關鍵。我們的人才理念在於幫助員工發展合適及必要技能滿足客戶所需，確保員工感到在其各自的工作位置上受到重視，並為他們建立正確的思維及技能促進職業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一個公平、安全、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建立並嚴格執行一套全面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相關制度符合《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現行法律法規。

就員工招聘，一般而言本集團依據公平原則、人力資源市場情況，以自身業務需要、應徵者個人資歷為主要考慮。除了特別原因，例如對體力勞動要求較高的職位，我們會憂慮相對不適合女性擔任，避免工傷風險，本集團不會以應徵者的性別、家庭狀況等不合理原因拒絕招聘或解僱員工。

本集團按照工作性質、資歷、工作表現及市場情況，並經過績效評估而釐訂僱員的入職薪酬及福利、以及薪資調整。同時，我們鼓勵內部晉升，提供公平及充足的升職及加薪機會，對員工表現作適當的認可及獎勵。

本集團亦會因應所在地區適用法例及行業慣例，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提供商業保險、補充醫療福利等，並給予員工年假及釐訂工時。

平等機會、多元共融

我們支持多元共融。就我們的業務性質及地理位置，我們並未遇到相關問題，亦不認為存在對我們業務有重大影響的潛在風險。但我們重申，本集團在招聘過程及員工晉升制度中，並沒有就員工性別、年齡及種族有特別要求或慣例。

本集團亦確保所有僱員均獲得平等機會，不會因性別、年齡、種族背景、殘疾、婚姻及家庭狀況、性取向或任何其他原因而遭受歧視或遭剝奪任何待遇。如員工在工作環境中遭到歧視或不公平待遇，本集團會進行內部調查，並採取相應改善措施。

解僱政策

當員工違反本集團規定或工作表現持續低於可接納水平、或其行為嚴重失當、或本集團人力資源架構有所調整，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會跟循一系列程序終止該員工的僱傭合約。有關解僱的條款及條件已經載列於僱傭合約及其他僱傭政策手冊，且所有解僱行為符合相關僱傭法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溝通

我們關懷員工，並相信和諧的僱傭關係對締造本公司穩定發展有利。我們盡所能與員工維持開放對話，藉此更了解及追蹤員工職業目標。員工需要參與年度績效評估，以建立平台讓員工更清楚如何達成其職業目標及我們應如何認可其表現。

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違反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職業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依照職業健康及安全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管理其廠房的衛生及安全狀況，並定期舉行安全生產及消防訓練，以提高其僱員的安全意識。本集團向其於中國的僱員提供勞工防護用品，務求確保僱員的安全及健康。倘僱員因任何疾病或身體虛弱而導致健康轉差，或根據其健康檢查結果被本集團認為需要健康保護，本集團將限制其職務、暫調其崗位、醫治及採取其他保健措施。

報告期間，我們並無因設備故障而遭受任何重大或長期生產中斷，亦無在生產過程中出現任何重大事故。我們亦已遵守所有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員工免受職業性危害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於過去三年每年(包括報告年度)均實現零因工傷亡。於報告期間，因工傷導致的損失日數為5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培訓統計數據	單位	數量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參與培訓員工總數	人	662	801
參與培訓員工佔員工總數比例	百分比	90.0	97.1
總培訓時數	小時		
按性別			
— 男性		749	976
— 女性		745	965
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按性別			
— 男性		1.9	2.2
— 女性		2.3	2.4
總培訓時數	小時		
按職級			
— 行政人員		265	293
— 其他員工		836	2,049
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按職級			
— 行政人員		2.9	8.0
— 其他員工		1.3	3.5

輔助我們最具才賦的員工發揮潛能對我們的長遠成功舉足輕重。我們致力構建一個讓所有員工都能主導自己職業發展的工作文化。我們支持員工發展潛能，提升工作能力。我們提供培訓或支持員工參與外部培訓，以學習生產技術、行業知識、監管要求、經營管理等。我們深信，持續投放資源於員工發展，有利本集團培育未來商業領袖，建立可持續發展的企業。這些培訓計劃與我們的員工發展及員工報酬政策息息相關，用以啟發、激勵、回饋及留住高質素員工，為企業成功作出貢獻。儘管參與及完成培訓計劃不代表員工能自動獲得晉升，但隨著本集團持續發展，我們為員工提供足夠的未來晉升及擔當更重要角色的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勞工標準

我們的政策是要尊重員工、供應鏈內的工人及業務所處社區的個人尊嚴、福祉及人權。我們深信，有道德地及負責任地行事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正確的做法。童工、強制勞工及現代奴役均不能接受，而此原則亦為我們僱傭政策的根本。本集團嚴格遵守《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的《勞動保障監察條例》，並參考國際勞工標準制訂內部指引及勞工制度。所有招聘程序及晉升活動均根據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嚴格監督。

我們已制定指引守則，明確表達我們的立場及我們認為的最佳實務。本集團對所有僱員（包括董事及各級員工）的行為操守作嚴格監督，杜絕違規情況。員工的權利已於員工手冊及僱傭合約內清楚列出。我們鼓勵員工，在違反其意願而被不道德地剝削或強迫工作的情況下勇敢發聲。本集團會作出調查、處分或解僱違反政策的員工。如有需要，本集團會針對不法行為進一步完善勞工機制。

我們亦與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緊密合作，避免任何可能抵觸人權的行為，包括非自願的社區重置、不當使用武力、不公平的薪酬待遇等。

此外，本集團亦致力保護員工免受工作場所內任何其他形式的羞辱、恐嚇、威脅、騷擾及欺凌行為。如發現違規行為，本集團將即時作出調查，解僱及處罰違規的涉事員工，並針對性地完善勞工機制。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童工和強迫勞動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之違規事件。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其他有關勞工標準的法律法規。本集團於招聘過程中對每位新員工進行背景審查，確保符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法律法規。於報告期間，概無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童工及強迫勞動法律法規的情況。

如發現此違規情況，我們將立即組織人力資源進行核實，妥善處理相關人員，並嚴厲制止此情況的再次發生。

供應鏈管理

我們希望能確保採購層面上的可持續性，透過採購活動為社會及環境帶來合乎道德的正面影響。這理念延伸至我們購買的產品及服務、簽訂的合同協議，以及合作的業務夥伴。我們致力確保至少符合最低標準，例如可接受的勞工狀況、遵守環保法例、以及健康及安全、數據安全等方面的信息透明度。

我們選擇供應商的因素包括過去營商記錄、產品及服務質量、費用、售後服務及運輸等。我們定期邀請供應商向我們提供樣品供預先評估，若通過我們的內部評估，採購部門將就未來採購存置一份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作為潛在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亦會密切監察其產品質素、成本、服務及交付情況，以及對高道德標準的承擔。如供應商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或未能履行合同責任，我們會即時更換供應商，並於必要時就任何相關損失採取法律行動。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如下：在福建有2名供應商、在廣東有314名供應商、在江西有1名供應商、在安徽有1名供應商、在湖北有3名供應商、在雲南有1名供應商、在江蘇有5名供應商、在山東有4名供應商、在河北有2名供應商、在上海有2名供應商、在浙江有5名供應商、在香港有1名供應商及在重慶有1名供應商。

產品社會責任

本公司對其交付的所有產品制定符合國家標準的內部控制標準。生產操作人員全部需要進行技術培訓，讓操作人員掌握工序技術要求，合格後方能上崗操作。

本集團設有生產質量檢定流程。一旦接到投訴，本集團將立即組織人力調查情況，專責員工將在第一時間前往現場並組織人力落實考察記錄情況，積極與當事人溝通協調解決問題，並採取相應的措施。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接獲有關產品的投訴。

本集團在產品生產全過程對品質進行監控，確保實時監測品質情況，並嚴格按照本公司的檢驗程序對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進行檢定。銷售部負責調查及處理有關售後服務及產品交期方面的客戶投訴，並對糾正措施作出反饋。經批准退回的產品退回後暫放在指定區域，由生產車間做好標識隔離，並通知質管部進行複檢。

私隱及知識產權政策

我們深明知識產權的重要性。我們的核心生產技術及關鍵生產工序對我們的持續成功及發展至關重要，任何侵權行為可能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聲譽，故我們一直致力保護專利、品牌、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杜絕任何侵權活動，並確保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反不正當競爭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國家標準及行業標準。

我們有一套私隱政策，據此所有個人及企業資料的收集均須符合所有相關私隱條例。我們敦促員工保障客戶私隱及嚴格保密任何商業敏感或機密訊息。本集團與其他企業進行合作時，簽訂相應的保密協議，規範在收集、使用、保存及刪除第三方專利技術等資料方面的行為，並嚴格規限該等信息的知悉範圍，防止任何不當使用及洩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污

本集團規定所有員工遵從的其中一項首要規則為保持誠實、不貪污及不接受回扣，且彼等不得挪用本集團資金及財產，不得以權謀私。僱員可向監事舉報涉嫌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活動。一經發現，將報警處理以作起訴。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或其僱員並無牽涉任何貪污活動之法律案件。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有嚴重影響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社區參與

我們希望藉著核心業務產生的正面的社會及經濟效益，樹立社會價值，對社區有所貢獻。我們志在與業務所在社區建立具意義的長遠關係。如情況許可，我們會聘用當地居民，購買當地貨品及服務，以作為我們供應鏈的一部份。此外，本集團積極研究籌辦慈善活動及與其他組織合作的可能性，合作內容包括教育、文化、扶貧等方面。我們旨在倡導員工對社區關懷、人人互助的意識，發揮企業的正面影響。

年內，本集團積極與所在社區的不同機構溝通，了解當區情況，組織參與各類社區活動，並在業務計劃中加入他們的考慮。我們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促進員工與社區間的關係。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本年報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業務及附屬公司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3頁綜合全面收益表。

末期股息

經市場分析及觀察後，本公司董事相信，資金應保留並繼續投資於發展電子煙業務上，包括擴展市場、拓展新市場及推出新產品等。為爭取更高的利潤及回報，以提高股東們的長期利益，本公司非常重視電子煙業務的長遠發展，並會繼續投資於電子煙業務以搶佔市場機會。

就以上所述，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

為釐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向持續經營業務的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進行銷售及採購的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之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11%	
五大客戶總計	37%	
最大供應商		14%
五大供應商總計		37%



董事會報告

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超過5%本公司股份)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第132頁，該等資料乃摘錄自本年報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此概要並不構成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段期間內概無以私人安排或以全面要約的方式自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附註35。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楊詠安先生
李林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瑋女士
龔進軍先生
王平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將輪席告退。然而，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退任的董事人數以最接近但不低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每年須告退的董事為上次獲重選連任或委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惟倘多名董事均於同一日任職或獲重選連任，則以抽籤決定須告退的董事（彼等之間另有協定則除外）。

董事之服務協議

執行董事楊詠安先生及李林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分別由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惟須受限於當中所載的終止條文。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訂約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委任。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惟須受限於當中所載的終止條文。各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訂約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委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重續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六年舉行的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訂約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委任。

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任何董事，概無簽訂不得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15至1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披露。



董事會報告

酬金政策及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須於股東大會由股東參考本集團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予以批准。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釐定，並定期檢討。視乎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可能給予僱員酌情花紅，作為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鼓勵。有關本集團執行董事薪酬福利政策之主要目的，乃讓本集團可將執行董事之薪酬與表現(以公司已達成之目標衡量)掛鉤，藉以挽留及激勵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其薪酬或同意放棄其薪酬。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存續而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及控股股東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絕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目前的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因執行其各自職務或於其他方面執行其職務而將會或可能承擔或蒙受之所有訴訟、成本、費用、虧損、損害及開支獲得本公司作出之彌償保證及免受損害。該等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有效。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全體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所有本集團之香港員工須參與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某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於綜合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僱主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減少未來之供款水平。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遵照中國之適用規則，參與一項國家管理，由當地政府經營的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的指定百分比比率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有關計劃的供款總額為人民幣8,232,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4,304,000元)及於簡明收益表扣除之成本代表為本集團根據計劃規則按指定比率向計劃應付之供款數額。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相關規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2.7百萬元)。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權益百分比 (附註2)
楊詠安先生(「楊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418,724,000	69.79%

(ii) 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 數目	權益百分比
楊先生	Spearhead Leade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附註：

- 楊先生實益擁有 Spearhead Leader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楊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 Spearhead Leader Limited 所持 418,724,000 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楊先生為 Spearhead Leader Limited 之唯一董事。
- 按照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600,000,000 股計算。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2)
Spearhead Leade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18,724,000	69.79%
蔡瑤輝女士(「蔡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1)	418,724,000	69.79%

附註：

1. 蔡女士為楊先生之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蔡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楊先生擁有權益的全部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2. 按照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600,000,000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留任最稱職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可超過30,00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之5%。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可授予任何個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於任何時間均不可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包括一個全權信託（其全權對象包括一名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之購股權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1%或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亦須經過本公司股東批准。



董事會報告

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僅由董事會決定，但不可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i) 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採納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屆滿。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要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五內。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合共21名選定僱員授出合共30,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合共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的公告。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依購股權計劃下可授出的購股權數量為：無。購股權計劃並無設有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該年度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4.3%。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變動：

承授人	於二零二五年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於二零二五年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一月一日			年內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失效/註銷	尚未行使			
李少安先生	3,600,000	-	-	-	3,600,0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歸屬日期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六日	1.00港元
吳鴻偉先生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歸屬日期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六日	1.00港元
其他僱員	22,100,000	-	-	-	22,100,0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歸屬日期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六日	1.00港元
總計	25,800,000	-	-	-	25,800,000			

附註：

- 若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日」)的經審核收入及純利分別達到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收入及純利的一倍或以上，則在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公佈後，購股權將歸屬承授人，惟承授人於歸屬日前不得有任何重大違規行為，且承授人於歸屬日仍為本集團僱員。

若於歸屬日未能滿足上述規定的行使條件，本公司將保留取消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的權利。

由於上文所載的歸屬條件未獲達成，故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後，購股權並無歸屬且根據授予條款已全部失效。



董事會報告

競爭業務及利益衝突

概無董事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彼等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董事深知管理層及內部程序的良好企業管治對實現有效問責相當重要。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一個有責任感的企業，本集團謹慎管理我們的能源消耗、用水及廢物生產，竭力將對環境的影響最小化。於寫字樓方面，本公司實行綠色計劃及鼓勵員工參加相關培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明白遵守監管規定之重要性及違反相關規定之風險，其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一直分配員工資源以確保遵守規定及規則，並通過有效的溝通與相關當局維持融洽合作。就管理層所深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對本集團經營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例及法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並訂有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守則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平先生(主席)、郭瑋女士及龔進軍先生組成。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年報及財務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務回顧

有關本公司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及本集團未來可能的業務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第6至1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等討論組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二零二四年：零)。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獨立性的確認(包括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確認)，並認為根據上市規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之人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其後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楊詠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17/F., Chubb Tower, Windsor House,
311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致嘉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63至131頁所載嘉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審核公共利益實體綜合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續)**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ii)、附註4(a)及附註18以及附註2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228,968,000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約人民幣20,663,000元。

管理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方法是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將貿易應收款項分組。

就信貸風險特徵並無顯著差異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根據貴集團的過往現金回收情況、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概況、當前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在作出假設及選擇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

就信貸風險特徵顯著不同的各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通過應用若干重大假設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包括基於彼等對客戶組別信貸評級、行業資料、財務能力及付款記錄、當前市況以及前瞻性資料的了解而估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前瞻性估計。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已就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執行以下程序：

- (a) 了解、評估及驗證管理層管控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相關內部控制；
- (b) 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對管理層偏見或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涉及的其他欺詐因素)，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c) 抽樣檢查管理層編製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d) 在我們信貸模型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包括：
 - (i) 根據我們對貴集團業務流程、信貸控制流程以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特徵的了解，評估客戶分組的適當性；
 - (ii) 評估管理層用於識別具有顯著不同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使用行業違約率釐定該等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以及所考慮前瞻性資料的合理性；
 - (iii) 就信貸風險特徵並無顯著差異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透過考慮賬齡概況、信貸評級、行業資料及當前市況，質疑估計信貸虧損率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續)

關鍵審計事項

鑑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重要性，加上有關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重大估計不確定性，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被視為關鍵審計事項。由於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複雜性及所用重大假設及數據的主觀性，有關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固有風險被視為相對較高。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iv) 參考我們對 貴集團業務、行業及外部宏觀經濟數據的了解，評估管理層對前瞻性因素的估計；
- (e) 抽樣評估個別計提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可收回性。我們通過檢查支持憑證 (包括該等客戶的後續結算、信貸記錄、業務表現及財務能力) 評估結餘的可收回性；
- (f) 檢查虧損撥備計算的數學準確性；及
- (g) 評估有關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的披露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另一名核數師審計，該核數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 貴公司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銓輝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銓輝

執業證書編號：P05589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644,937	770,477
銷售成本	9	(491,704)	(561,726)
毛利		153,233	208,751
分銷成本	9	(43,268)	(57,146)
行政開支	9	(103,740)	(114,46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8	(5,798)	(10,430)
其他收入	6	3,589	5,265
其他收益淨額	7	2,426	506
經營溢利		6,442	32,485
融資收入	8	1,669	913
融資成本	8	(5,708)	(5,053)
融資成本 — 淨額	8	(4,039)	(4,1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03	28,345
所得稅抵免／(開支)	12	1,663	(9,685)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4,066	18,660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31	-	29,364
年度溢利		4,066	48,024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4,387)	341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321)	48,365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30	6,262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44,349
		1,830	50,611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236	(2,587)
		4,066	48,024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557)	50,952
非控股權益		2,236	(2,587)
		(321)	48,365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			
基本	14	0.003	0.084
攤薄	14	0.003	0.08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			
基本	14	0.003	0.010
攤薄	14	0.003	0.01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9,298	48,077
使用權資產	17	71,945	74,767
無形資產	16	2,968	3,4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7,291	2,220
其他應收款項	18	-	3,83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305	2,194
		133,807	134,547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13,001	84,4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8	329,964	357,7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10,000	1,204
受限制現金	21	20,954	13,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05,870	275,136
		579,789	731,890
總資產		713,596	866,43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5,120	5,120
股份溢價	22	-	152,684
其他儲備	23	108,907	113,294
保留盈利	24	168,324	179,328
		282,351	450,426
非控股權益		47,060	41,870
總權益		329,411	492,296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44,615	48,7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718	1,211
		45,333	49,92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201,106	211,938
合約負債	28	41,456	15,661
應付所得稅		14,093	12,132
借款	29	55,879	62,750
租賃負債	17	26,318	21,736
		338,852	324,217
總負債		384,185	374,141
總權益及負債		713,596	866,437

第63至13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楊詠安
董事

楊帆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120	152,684	162,549	82,604	402,957	137,066	540,023
年度溢利	-	-	-	50,611	50,611	(2,587)	48,024
貨幣換算差額	-	-	341	-	341	-	341
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341	50,611	50,952	(2,587)	48,365
向非控股股東派發股息	-	-	-	-	-	(52,174)	(52,17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4,898	(4,898)	-	-	-
僱員購股權計劃失效	-	-	(3,483)	-	(3,483)	-	(3,48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	(51,011)	51,011	-	(40,735)	(40,735)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300	3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120	152,684	113,294	179,328	450,426	41,870	492,29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120	152,684	113,294	179,328	450,426	41,870	492,296
年度溢利	-	-	-	1,830	1,830	2,236	4,066
貨幣換算差額	-	-	(4,387)	-	(4,387)	-	(4,387)
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4,387)	1,830	(2,557)	2,236	(321)
股息(附註13)	-	(152,684)	-	(12,834)	(165,518)	-	(165,51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	2,954	2,95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120	-	108,907	168,324	282,351	47,060	329,41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經營所得現金	30(a)	14,451	6,956
已收利息		1,669	913
已付利息	30(b)	(5,708)	(4,865)
已付所得稅		(1,940)	(20,563)
已終止經營業務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4,63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472	(22,19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		(16,579)	(26,1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1,773
因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扣除出售的現金)	32	(26)	5,7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出淨額		(8,787)	(921)
收取向第三方的現金墊款		45,893	-
收取向非控股權益的現金墊款		-	2,000
向第三方的現金墊款		-	(39,803)
向從事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集團實體的現金墊款		-	(7,498)
潛在收購附屬公司支付按金		(5,000)	(40,569)
收取潛在收購附屬公司的按金		31,183	58,56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4,77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6,684	(51,63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貸所得款項	30(b)	66,200	73,100
償還借款	30(b)	(73,071)	(33,850)
來自非控股權益現金墊款	30(b)	-	30,000
償還非控股權益的借款	30(b)	(30,000)	-
在控制權不變下出售部分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20,359
非控股權益出資		-	300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164,018)	-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500)	(27,750)
支付租賃負債	30(b)	(17,646)	(18,431)
已終止經營業務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5,92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20,035)	37,8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136	311,156
匯率變動影響		(4,387)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05,870	275,136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嘉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pearhead Leader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電子煙及其他電子煙產品之設計、生產及銷售業務。中國的電子煙業務受中國電子煙管理辦法約束，而本集團的電子煙產品用於出口。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設於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普通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本公司及於香港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則為人民幣。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列出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在所呈列的所有年度均貫徹使用。

2.1 編製基準

(i) 遵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其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i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 改進 – 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至高通脹呈列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其他新增及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新規定，要求在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已界定的分項總額；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有關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的披露；以及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及分拆。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董事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惟尚無法說明採納該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2.2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因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當本集團擁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有重大影響的活動)的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即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在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的權益部分呈列。非控股權益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作為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年度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單獨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相關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列賬。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須於自該等投資獲發股息而股息超過宣派股息年度的附屬公司全面收入總額時，或單獨財務報表內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2.4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

2.5 外幣兌換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使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使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付有關交易及以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通常於損益內確認。

匯兌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按淨額基準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經營業務以本集團呈列貨幣以外的功能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其他儲備項下累計(視情況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兌換(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外國業務(均不是過度通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所呈列各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益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概約數字，則在此情況下收益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於外國實體的任何淨投資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因收購外國業務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當作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將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和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歸屬予收購有關項目的開支。成本亦可能包含自權益轉撥任何有關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資格現金流對沖所得收益或虧損。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單獨資產(如適用)。作為單獨資產列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被取代時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則於產生的報告期間在損益內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於其估計使用年期，或就租賃裝修而言於較短的租期，使用直線法計算並扣除剩餘價值如下：

樓宇	20至40年
機器	10至15年
汽車	3至5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立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為生產、供應或行政目的而在建的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達致管理層擬定運作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作的成本。該等物業在完工並可作擬定用途時，會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與其他物業資產的基準相同，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2.7 無形資產

專利包括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收購的電子煙霧化及其他技術，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專利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如有)列賬。專利的成本於其十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攤銷。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發支出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已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實體的組成部分，代表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為出售該項業務或經營地區的單一協調計劃的一部分，或為純粹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於損益表內獨立呈列。

2.9 以股份支付款項

僱員透過僱員購股權計劃獲提供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福利。有關該等計劃之資料載於附註26。

在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且對權益作出相應增加。將予列為開銷之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達成所有規定歸屬條件之期間)確認。於各期末，實體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估計。其於損益內確認修訂原定估計(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其他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而當資產出現減值時，會透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撇減為開支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為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是為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指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間的較高者。

使用價值指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值採用稅前貼現率計算，該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計量其減值的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該單位的商譽，然後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因估計變動而導致的可收回金額的後續增加，計入損益，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未就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計量，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FVPL」)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目。

本集團於及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收購金融資產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性。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以下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回僅作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為單獨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作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於其他虧損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以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當本集團的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損益時，在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平值損益隨後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確立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後，此類投資的股息將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虧損中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報告。

(d) 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方向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在該情況下，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d) 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增加；
- 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償債能力顯著下降的現有或預測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顯著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償債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均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的資料證明並非如此。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在適當時修訂該等標準，以確保該等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d) 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付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即發生違約事件。

本集團基於該等客戶的穩健財務狀況、良好還款記錄及與本集團的持續業務關係，駁回逾期90天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在預期信貸虧損下的違約推定。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屬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寬免；
- (d) 借款人將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困且沒有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當對手方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根據本集團的追討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並在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撇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d) 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一個無偏頗及以概率加權的金額，該金額是以發生違約的各自風險作為權重來釐定。本集團採用一項實際權宜方法，使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當中考慮了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無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集體基準考慮，當中計及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在制訂分組時會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具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存貨

原材料及備用品、在製品及製成品，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力以及可變及固定經常開支之適用比例(後者乃按正常經營能力分配)。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分配至存貨個別項目。所採購存貨的成本於扣除回贈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指於正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完成時估計成本以及進行銷售所需估計成本。

2.13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已售貨品或已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須於一年內結付，因此全數分類為即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乃經扣除預期信用損失後呈列。

貿易應收款項最初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屆時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會計處理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8；有關本集團的減值政策說明，請參閱附註2.11(d)。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於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所承受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列入流動負債項下借款。

2.15 股本

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相關之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之扣減(扣除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財政年度結束前就已提供予本集團的貨品及服務的未償付負債。該等金額為無抵押及通常於確認後90日內償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其最初按其公平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款

借款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間之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於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當合約列明的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自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刪除。已消除或轉撥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間之差額，包括任何已轉撥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如金融負債的條款重新商討，而實體向債權人發行股權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份負債(權益與債務掉期)，該項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發行股權工具公平值間之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2.18 借貸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收購、構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之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完成及準備資產達致預定用途或出售狀態之所需期間內資本化。合資格資產為需較長時間方能達致預定用途或出售狀態之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根據每個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對當前期間應課稅收入計算的應付稅項，並按源於臨時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予以調整。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會接受不確定稅務處理。本集團乃按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取決於何種方法能夠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計量其稅項餘額。

遞延所得稅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計提全額遞延所得稅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商譽時，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該等臨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臨時差異的時間及差異很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的臨時差異予以確認。

對於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就租賃負債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為限，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續)

當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及當遞延稅項餘額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倘實體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及擬按淨額基準結付或同時套現資產及結付負債，則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20 僱員福利

(a) 短期債務

就工資及薪金的負債預期將於期末後12個月內悉數償付，其中僱員所提供之相關服務將就彼等截至報告期末止之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之金額計量。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債務。

(b) 退休金責任

根據相關政府機構的規定，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實體須為其中國內地僱員參與相關政府機構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基於僱員的工資按若干比例(最高為固定貨幣金額)向該等計劃每月供款。政府機構承諾根據該等計劃承擔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並無進一步責任支付供款範圍外的退休福利。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在產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2.21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便會確認服務保修及妥善履行責任的撥備。惟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撥備(續)

撥備按照管理層就結算報告期末的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其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估算和有關債務固有的風險。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客戶合約收益

收益確認旨在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其金額反映實體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收取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五步法確認收益：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第2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3步：釐定交易價

第4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5步：於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可區分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可區分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客戶合約收益(續)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則隨時間轉移，而收益亦參考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資產於其被創造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一項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擁有可強制執行的付款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可區分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按某個時間點確認。

收益乃根據本集團預期有權在與客戶的合約中收取的代價計量，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折扣及與銷售相關的稅項。

貨品銷售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本集團將貨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且不再保留繼續管理及實施通常涉及貨品所有權的有效控制的任何權利，而已產生或將會產生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銷售貨品的收益乃就根據合約或協議已收或應收客戶的價款確認。因應收款項於貨品交付時確認，故此為代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僅因款項到期前須經過一段時間。由於本集團在該等交易中擔任委託人並負責履行提供指定貨品的承諾，故本集團按總額基準確認銷售貨品的收益。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就運輸及報關服務合約而言，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2.23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倘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款項後方確認相關收益，亦會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當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時，本集團將其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以工具之原本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折現作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25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將租賃付款確認為經營開支，除非有其他系統性基準更能代表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

租賃負債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付款採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會採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租賃負債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付租賃付款而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減已收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彼等按租期及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折舊。折舊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

本集團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將使用權資產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減值，並就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入賬。

2.26 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之任何股息金額(已經適當授權及不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2.27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須待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且將收到補助時，方予確認。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倘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相關成本而應收，則於其應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呈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公平值計量

於計量公平值時(就減值評估而言的存貨可變現淨值及資產使用價值除外)，倘市場參與者會於計量日期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該等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徵。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會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高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或將其出售予會以最高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且具備足夠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輸入數據的特徵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三個等級，如下：

第1級 — 公平值計量乃源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市價。

第2級 — 公平值計量乃源自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3級 — 公平值計量乃源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審閱其各自的公平值計量，釐定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等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部署集中於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並尋求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潛在之負面影響。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財務工具以對沖若干風險。

3.1 財務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付，本集團亦持有以人民幣以外貨幣(主要為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負債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該等款項不面臨重大匯兌風險。

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匯兌風險及將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多數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因為本集團除其銀行存款及借款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定息銀行存款及借款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和公平值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銀行存款及借款的詳情，已分別於附註21及附註29披露。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源自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或未折現面值(如適用)為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的相應類別的最大信貸風險。

(i) 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包括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言，本集團通過於挑選銀行及金融機構時僅選擇知名國際銀行、中國大型金融機構及中國上市或國有銀行，限制了其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方法是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將貿易應收款項分組。

就信貸風險特徵並無顯著差異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概況、信貸評級、行業資料、當前市況以及前瞻性資料，在作出假設及選擇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

就信貸風險特徵顯著不同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通過應用若干重大假設(包括該等客戶的後續結算、信貸記錄、業務表現及財務能力以及前瞻性資料)評估及作出個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其對客戶信貸風險特徵是否存在重大差異的判斷對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並按組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釐定分組的基準如下：

組別1：應收第三方－私營電子煙生產企業

組別2：應收第三方－零售企業及其他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組別1	69,287	(6,271)	63,016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組別1	59,680	(2,607)	57,0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貿易應收款項(續)

就與其他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採用滾動率模型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該模型首先根據客戶的不同風險特徵對其進行分組，然後重新計算其各自的過往信貸虧損資料。該模型還包含經濟政策、宏觀經濟狀況、行業風險及前瞻性調整，以反映管理層對不同情景下宏觀經濟因素的預測，因其會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的能力。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0日 以內	90至 180日	181至 270日	271至 365日	超過1年	總計
組別2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19,372	9,032	86	4,775	26,416	159,681
預期虧損率	1.53%	4.65%	11.75%	13.28%	43.5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825)	(420)	(10)	(634)	(11,503)	(14,392)
賬面淨值	117,547	8,612	76	4,141	14,913	145,289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0日 以內	90至 180日	181至 270日	271至 365日	超過1年	總計
組別2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96,557	14,909	14,522	10,177	14,093	150,258
預期虧損率	1.59%	5.95%	10.30%	16.99%	41.3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532)	(887)	(1,496)	(1,729)	(5,825)	(11,469)
賬面淨值	95,025	14,022	13,026	8,448	8,268	138,789

(iii)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大部分由知名銀行或國有銀行結付，因此管理層認為其將不會令本集團面臨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b) 信貸風險(續)***(iv)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透過考慮交易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包括前瞻性資料在內的其他因素對彼等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管理層亦定期對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並跟進糾紛或逾期款項(如有)。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5.0%	90,299	(4,473)	85,826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3.4%	156,818	(5,373)	151,4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指維持足夠現金、透過充足金額的信貸融資承擔獲得資金、向銀行貼現銀行承兌票據及於市場平倉的能力。本集團的目標為維持充足的信貸額度，以確保本集團擁有足夠及靈活的資金可予動用。

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i) 金融負債到期日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借款	56,635	-	-	56,635	55,8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 應付薪金及其他應付稅項)	170,894	5,208	1,221	177,323	177,323
	227,529	5,208	1,221	233,958	233,202
租賃負債	28,651	28,122	18,267	75,040	70,9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借款	65,346	-	-	65,346	62,7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 應付薪金及其他應付稅項)	188,454	-	-	188,454	188,454
	253,800	-	-	253,800	251,204
租賃負債	24,125	19,526	36,206	79,857	70,4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締造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與其他同業者一樣，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以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總資本計算作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示的「權益」加總債務。

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55,879	62,75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870)	(275,136)
現金淨額	(49,991)	(212,386)
總權益	329,411	492,296
總資本	713,596	866,437
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如何釐定的資料(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金融工具	公平值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0,000	1,204	第2級	資產淨值法－根據發行 銀行於報告日期公佈的 單位價格。單位價格 由銀行採用相關資產的 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	不適用	不適用

除上表詳述者外，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因其到期期限短暫而假定與其公平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在有關係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計。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由此而作出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就信貸風險特徵並無顯著差異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概況、信貸評級、行業資料、當前市況以及前瞻性資料，在作出假設及選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的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

就信貸風險特徵顯著不同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通過應用若干重大假設(包括該等客戶的後續結算、信貸記錄、業務表現及財務能力以及前瞻性資料)評估及作出個別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208,305,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人民幣6,698,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有關本集團於上述範疇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的詳情載於附註3.1(b)(ii)及(iv)。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存貨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則會對存貨計提撥備。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審閱存貨賬齡報告，以識別市場上不再可售的存貨，並主要根據最新發票銷售價格及當前市況估計該等項目的可變現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113,001,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撇減人民幣607,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攤銷以及任何減值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任何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得到可收回金額的支持；及(3)於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改變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對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9,298,000元及人民幣71,945,000元。

(d) 所得稅

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有關稅項的支付時限、於產生遞延所得稅的有關暫時差額獲重複使用時目前享有優惠稅率之該等集團實體的適用稅率以及於計算所得稅時研發開支加計扣減須作出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確切釐定最終稅額。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紀錄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有關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有關估計改變的期間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費用的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活動之概述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業務。以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一致之方式，確定以下本集團之呈報及經營分部：

- 銷售電子煙 — 電子煙、電子煙霧化設備及其他電子產品的技術研發、生產及銷售
- 電子煙附屬服務 — 提供電子煙相關產品的運輸及報關服務

(b) 分部收益

分部之間的銷售乃公平地進行並於綜合賬目時對銷。來自外部各方的收益按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業績：

	銷售電子煙 人民幣千元	電子煙 附屬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34,427	110,510	644,937
毛利	142,964	10,269	153,233
分銷成本	(43,082)	(186)	(43,268)
分部業績	99,882	10,083	109,965
行政開支			(103,74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798)
其他收入			3,589
其他收益淨額			2,426
融資成本 — 淨額			(4,039)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收益(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業績：

	銷售電子煙 人民幣千元	電子煙 附屬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88,627	81,850	770,477
毛利	202,634	6,117	208,751
分銷成本	(57,116)	(30)	(57,146)
分部業績	145,518	6,087	151,605
行政開支			(114,46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0,430)
其他收入			5,265
其他收益淨額			506
融資成本 - 淨額			(4,1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345

由於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披露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72,331	81,776
客戶B	71,971	不適用 ¹

附註1：來自該客戶的收益對本集團收益總額的貢獻並無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c)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及分部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總額(除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明細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26,266	128,152
香港	250	339
	126,516	128,491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經營地點劃分的地區市場收益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16,004	739,780
香港	28,933	30,697
	644,937	770,477

6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指與已收收入有關的無條件政府補助。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3,589	5,263
其他	-	2
	3,589	5,265

7 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附註32)	1,489	(1,521)
其他	937	2,027
	2,426	5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融資成本 — 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69	913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2,480)	(2,634)
其他	(3,228)	(2,419)
	(5,708)	(5,053)
融資成本 — 淨額	(4,039)	(4,140)

9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經營溢利已扣除：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02,285	474,063
存貨撇減淨額	607	787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27,833	425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120,698	164,192
攤銷	21,520	18,223
折舊(附註15(a))	13,084	9,861
社交宣傳開支	11,879	15,163
差旅費	4,944	9,190
專業服務開支	9,413	8,197
運輸成本	3,672	6,905
辦公室開支	3,538	4,558
有關租用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3,661	4,837
能源及用水開支	4,780	3,647
房產稅、印花稅及其他稅項	2,498	2,931
核數師酬金	1,300	2,200
其他經營開支	7,000	8,154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638,712	733,3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108,302	153,132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12,396	11,334
以股份支付開支撥回	-	(274)
	120,698	164,192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不包括任何董事(二零二四年：同)，其酬金於附註34所載分析內反映。年內應付餘下五名(二零二四年：五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	4,353	4,949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8	29
	4,571	4,978

彼等各自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介乎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所持擁有權權益的比例等於本集團持有的表決權。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是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之面值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	%	
嘉精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100%	電子煙國際貿易
深圳市嘉耀新型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深圳市嘉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深圳浩瀚陽光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70%	7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子煙
湖北嘉耀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5,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貿易商品
湖北金三峽印刷包裝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深圳嘉耀新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深圳市創偉科新技術研究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深圳創偉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深圳市椰子新型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深圳市椰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70%	7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子煙
深圳市樂聖才科技有限公司(附註1)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39%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子煙
深圳市南方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6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子煙
深圳市優雲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6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子煙
THATTHAT LAB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00港元	100%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深圳市特平未來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香港阿爾蒂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70%	70%	電子煙國際貿易
深圳市嘉耀科創研究有限公司(附註2)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子煙
深圳蓋佳爾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恩伯瑞(東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6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子煙
瑪凱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港元	100%	100%	電子煙國際貿易
深圳市安嘉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60%	60%	於中國投資控股

附註1： 深圳市樂聖才科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出售。

附註2： 深圳市嘉耀科創研究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二日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i)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007	9,427
— 香港利得稅	(106)	-
	3,901	9,427
遞延所得稅	(5,564)	258
	(1,663)	9,685

(i) 即期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毋須繳納任何稅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稅率，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稅率繳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按16.5%稅率繳稅。不符合兩級制稅率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繳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及就超過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兩個年度均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深圳浩瀚陽天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成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並於二零二五年按獲減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15%(二零二四年：15%)繳付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深圳市椰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南方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成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並於二零二五年按獲減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15%(二零二四年：15%)繳付企業所得稅。

餘下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繳納企業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iii) 年內的稅項支出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溢利	2,403	28,345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741	11,355
若干附屬公司適用之優惠所得稅稅率	(2,130)	(5,035)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額	1,866	3,454
稅率改變的影響	-	621
研發支出加計扣減	(772)	(515)
動用以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022)	(411)
不可扣稅開支	654	216
所得稅(抵免)/開支	(1,663)	9,685

1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已批准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78元)，合共18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將該應付股息反映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人民幣千元)	1,830	6,2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人民幣千元)	-	44,3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830	50,61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600,000	6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持續經營業務	0.003	0.0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	0.074
	0.003	0.084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裝置					總計
	樓宇	機器	汽車	及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33,657	106,042	8,062	7,778	1,421	156,960
添置	9,149	18,820	3,655	1,453	50,697	83,774
減值	(2,313)	(17,859)	(52)	(153)	-	(20,377)
出售	(2,129)	(26,343)	(1,035)	(190)	-	(29,69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18,293)	(48,424)	(1,419)	(422)	(52,118)	(120,676)
折舊	(7,843)	(10,008)	(1,466)	(2,590)	-	(21,9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28	22,228	7,745	5,876	-	48,0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586	281,630	21,651	12,081	-	360,948
累計折舊	(33,358)	(259,402)	(13,906)	(6,205)	-	(312,871)
賬面淨值	12,228	22,228	7,745	5,876	-	48,07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12,228	22,228	7,745	5,876	-	48,077
添置	6,596	7,984	86	1,802	-	16,468
出售	-	(151)	(25)	(15)	-	(19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99)	(1,873)	-	-	-	(1,972)
折舊	(5,411)	(3,507)	(2,453)	(1,713)	-	(13,08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14	24,681	5,353	5,950	-	49,29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2,083	287,630	21,712	13,868	-	375,293
累計折舊	(38,769)	(262,949)	(16,359)	(7,918)	-	(325,995)
賬面淨值	13,314	24,681	5,353	5,950	-	49,2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折舊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成本	3,740	2,764
行政開支	8,957	6,799
分銷成本	387	298
	13,084	9,86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2,046
於損益扣除	13,084	21,9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97	4,855	4,952
累計攤銷及減值	-	(1,013)	(1,013)
賬面淨值	97	3,842	3,93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97	3,842	3,939
攤銷費用	-	(486)	(486)
年末之賬面淨值	97	3,356	3,45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7	4,855	4,952
累計攤銷及減值	-	(1,499)	(1,499)
賬面淨值	97	3,356	3,45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97	3,356	3,453
攤銷費用	-	(485)	(485)
年末之賬面淨值	97	2,871	2,96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7	4,855	4,952
累計攤銷及減值	-	(1,984)	(1,984)
賬面淨值	97	2,871	2,9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租賃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5,676	5,795
辦公室及廠房租賃	66,269	68,972
使用權資產總額	71,945	74,767
租賃負債		
即期	26,318	21,736
非即期	44,615	48,713
租賃負債總額	70,933	70,449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租賃負債應付的金額		
一年內	26,318	21,736
一年後但兩年內	26,807	17,810
兩年後但五年內	17,808	30,903
	70,933	70,449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26,318	21,736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44,615	48,71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22,59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9,86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租賃(續)

(b)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之攤銷費用		
土地使用權	119	119
辦公室及廠房租賃	20,916	17,618
	21,035	17,737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支出(包括在融資成本中)	3,197	2,231
有關短期租賃的支出	3,661	3,924

二零二五年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24,5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26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28,968	209,938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20,663)	(14,076)
	208,305	195,862
應收票據	1,648	595
減：應收票據虧損撥備	(1)	(1)
	1,647	594
按金	29,512	56,421
現金墊款	39,480	69,344
可收回增值稅款及所得稅	12,678	10,826
墊款予僱員	5,375	2,982
其他墊款及應收款項	3,254	17,245
減：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4,473)	(5,373)
	85,826	151,445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的其他應收款項	-	(3,836)
計入流動資產的其他應收款項	85,826	147,609
預付款項	34,186	13,642
	329,964	357,7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a) 按賬齡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客戶作出之信貸銷售乃主要按不超過90日的信貸期訂立。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77,332	147,514
91至180日	8,961	15,866
181至365日	4,571	23,976
1年以上	17,441	8,506
	208,305	195,862

(b) 按賬齡劃分的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647	594

(c)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9,450	13,629
計提虧損撥備	5,798	10,430
出售附屬公司	(111)	(4,6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37	19,4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	34,934	34,183
在製品	15,975	8,548
製成品	62,092	41,686
	113,001	84,417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人民幣60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87,000元)，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10,000	1,2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	126,824	288,562
減：受限制現金	(20,954)	(13,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870	275,136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		
— 以人民幣計值	109,674	117,960
— 以港元計值	12,400	168,199
— 以其他貨幣計值	4,750	2,403
	126,824	288,562

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換算為外幣並將該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方面的規則及法規。

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就應付票據向銀行抵押的現金存款。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00,000,000	6,000	5,120	152,684
已付股息	-	-	-	(152,68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	6,000	5,1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其他儲備

下表列示綜合資產負債表「其他儲備」項目的明細及該等儲備於年內的變動。各個儲備的性質及目的描述載於下表。

	僱員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兌換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483	62,307	(278)	97,037	162,549
貨幣換算差額	-	-	341	-	341
僱員購股權計劃失效(附註26)	(3,483)	-	-	-	(3,48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4,898	-	-	4,89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a))	-	(51,011)	-	-	(51,01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194	63	97,037	113,294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6,194	63	97,037	113,294
貨幣換算差額	-	-	(4,387)	-	(4,38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194	(4,324)	97,037	108,907

(a)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出售 Giant Harmony Limited (BVI) 的剩餘股權，導致轉出法定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保留盈利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9,328	82,6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830	50,611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a))	-	(4,898)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	(12,834)	-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自法定儲備轉撥(附註23)	-	51,0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324	179,328

(a) 法定儲備

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在中國註冊的公司須為若干法定儲備計提撥備，該等儲備須由未計及股權持有人分配溢利前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純利(抵銷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調撥。所有法定儲備乃為特定目的設立。中國公司須在分派目前年度除稅後溢利後，將法定純利10%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合計總額超過其註冊資本50%，則公司可停止注入資金。法定盈餘儲備僅可用作沖銷公司虧損、擴充公司生產業務或增加公司資本。此外，公司可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案使用其除稅後溢利向任意盈餘儲備進一步注入資金。

25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690	9,014
根據抵銷撥備抵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12,399)	(6,79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7,291	2,2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117)	(8,005)
根據抵銷撥備抵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12,399	6,79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718)	(1,211)
總計	6,573	1,0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撥備	租賃負債	未動用	總計
	減值虧損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3	1,491	6,560	-	8,264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計入	(213)	437	671	-	895
出售附屬公司	-	(71)	(74)	-	(14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57	7,157	-	9,014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857	7,157	-	9,014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	-	2,205	6,070	2,401	10,67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62	13,227	2,401	19,690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撥備	使用權資產	因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 而產生的	總計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05)	(5,963)	(997)	(7,46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計入	-	(1,275)	122	(1,153)
出售附屬公司	505	108	-	6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130)	(875)	(8,005)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7,130)	(875)	(8,00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計入	-	(5,269)	157	(5,11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399)	(718)	(13,1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所得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29,6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732,000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已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6,012,000元(二零二四年：無)。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並無就稅項虧損人民幣13,63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73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2,75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727,000元)將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二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二年)到期，而約人民幣6,89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00元)經香港稅務局同意後可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人民幣33,3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160,000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已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中的人民幣26,06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18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故並無就餘額人民幣7,30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976,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6 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提呈向本集團合共21名選定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30,000,000股普通股，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及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後方告作實。

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於行使有關購股權後以行使價每股1.00港元認購一股股份。待包括收益及溢利目標在內的歸屬條件獲達成後，購股權將於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後歸屬予承授人。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六日。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授出的購股權採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釐定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13,600,000元。

就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總開支於二零二三年為人民幣3,143,000元及於二零二二年為人民幣340,000元。由於本公司預期購股權計劃的財務表現目標將不會達成，購股權開支總額(人民幣3,483,000元)於二零二四年撥回。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概無授出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7,303	128,786
應付票據	10,795	14,944
應付薪金	6,649	8,058
其他應付稅項	17,134	15,426
其他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30,000
其他	19,225	14,724
	201,106	211,938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等同其公平值。

貿易應付款項的期限大部分為30至90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6個月	145,718	127,504
6個月至1年	92	45
1年至2年	272	1,237
2年以上	1,221	-
	147,303	128,786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7,677	120,833
美元	9,626	7,953
	147,303	128,7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即期	41,456	15,66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22,676,000元。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中，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金額為人民幣11,24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676,000元)。

29 借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55,879	62,750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定息借款	3.44%	4.45%

銀行借款須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於一年內償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範圍為每年固定3%至15.98%(二零二四年：每年3%至4.45%)。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由非控股股東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現金淨額對賬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2,403	28,345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13,084	9,861
使用權資產攤銷	17	21,035	17,737
無形資產攤銷	16	485	4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1	471
融資成本，淨額		4,039	4,14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18	5,798	10,430
存貨撥備淨額	19	607	787
非現金僱員福利開支 — 以股份支付款項	26	-	(27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32	(1,489)	1,521
銀行金融產品收益		(9)	(283)
存貨增加		(33,827)	(9,545)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7,528)	4,6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及預付款項		(49,244)	(21,04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8,906	(40,314)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4,451	6,9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 非控股 權益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1,500)	(31,277)	-	(92,777)
現金流量	(34,700)	18,431	(30,000)	(46,269)
新租賃	-	(59,865)	-	(59,865)
利息支出	(2,634)	(2,231)	-	(4,865)
利息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	2,634	2,231	-	4,865
出售附屬公司	33,450	2,262	-	35,7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750)	(70,449)	(30,000)	(163,19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 現金淨額	(62,750)	(70,449)	(30,000)	(163,199)
現金流量	6,871	17,646	30,000	54,517
新租賃	-	(22,592)	-	(22,592)
利息支出	(2,511)	(3,197)	-	(5,708)
利息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	2,511	3,197	-	5,70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	4,462	-	4,46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879)	(70,933)	-	(126,8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本公司、Master Bliss Holdings Limited（「買方」）及朱春林先生（「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Giant Harmony Limited（「Giant Group」）14,000股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0%，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15,000,000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完成，因此紙質卷煙及其他紙質包裝分部被視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Giant Group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 十月二十二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64,434
銷售成本	(591,308)
毛利	73,126
分銷成本	(26,163)
行政開支	(41,72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63)
其他收入	5,383
其他虧損，淨額	(23,893)
經營虧損	(13,633)
融資收入，淨額	1,459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174)
所得稅開支	(7,263)
除所得稅後虧損	(19,43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8,801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後溢利	29,364
以下各方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4,349
— 非控股權益	(14,985)
	29,364
以下各方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4,349
— 非控股權益	(14,985)
	29,3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2家從事電子煙分部的附屬公司。有關出售代價及淨資產的詳情如下：

	於出售日期 人民幣千元
出售代價	
— 已收現金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949
存貨	4,6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2
使用權資產	4,3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016)
租賃負債	(4,462)
其他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927)
淨負債總額	(4,443)
減：非控股權益	2,954
已出售淨負債	(1,489)
除所得稅前出售收益	1,489
所得稅開支	-
除所得稅後出售收益	1,489
現金所得款項	
—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出售淨現金流出	(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出售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從事紙質卷煙及其他紙質包裝分部的Giant Harmony Limited及5家從事電子煙分部的附屬公司。有關出售代價及淨資產的詳情如下：

	於出售日期		總計
	Giant 集團	其他	
出售代價			
— 已收現金	115,000	1	115,001
— 待收現金	-	-	-
	115,000	1	115,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292	2,235	189,527
受限制現金	110,905	-	110,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53,810	5,977	359,787
存貨	74,006	5,969	79,97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065	611	120,676
使用權資產	32,082	-	32,082
持作出售資產	38,314	-	38,314
借款	(33,450)	-	(33,4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80,993)	(13,898)	(794,891)
其他資產/(負債)－淨額	(1,919)	476	(1,443)
淨資產總額	100,112	1,370	101,482
減：非控股權益	(40,887)	152	(40,735)
已出售淨資產	59,225	1,522	60,747
除所得稅前出售收益	55,775	(1,521)	54,254
所得稅開支	(6,974)	-	(6,974)
除所得稅後出售收益	48,801	(1,521)	47,280
現金所得款項			
—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292)	(2,235)	(189,527)
出售淨現金流出	(72,292)	(2,234)	(74,5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聯方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為Spearhead Leader Limited，其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69.79%，並由楊詠安先生全資擁有。

(a)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1,598	1,590

(ii)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的結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Spearhead Leader Limited	-	1,228

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條款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

已付或應付予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姓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袍金	薪酬	退休福利	總計	袍金	薪酬	退休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楊詠安先生	550	-	-	550	548	-	-	548
李林先生(附註(i))	58	120	-	178	-	-	-	-
非執行董事								
豐斌先生(附註(ii))	156	-	-	156	329	-	-	329
楊帆先生	330	-	-	330	329	-	-	32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龔進軍先生	110	-	-	110	110	-	-	110
王平先生	164	-	-	164	164	-	-	164
郭瑋女士	110	-	-	110	110	-	-	110
	1,478	120	-	1,598	1,590	-	-	1,590

附註：

- (i) 李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豐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楊詠安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的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500	700
使用權資產	951	-
	1,451	70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7,607	176,756
其他應收款項	136,871	25,0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17	168,130
	192,195	369,904
總資產	193,646	370,60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120	5,120
股份溢價	-	152,684
儲備	188,351	193,064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1,004)	16,645
總權益	192,467	367,51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12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12	2,89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200
租賃負債	455	-
	667	3,091
總負債	1,179	3,091
總權益及負債	193,646	370,6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僱員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483	194,228	(83,965)	(4,885)	108,861
僱員股份失效	(3,483)	-	-	-	(3,483)
年度溢利	-	-	100,610	-	100,610
其他全面收入	-	-	-	3,721	3,72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	194,228	16,645	(1,164)	209,70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94,228	16,645	(1,164)	209,709
年度虧損	-	-	(4,815)	-	(4,815)
其他全面開支	-	-	-	(4,713)	(4,713)
股息(附註13)	-	-	(12,834)	-	(12,83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	194,228	(1,004)	(5,877)	187,347

36 期後事項

本集團與XK Biotech Holding Limited(「XK Biotech」)及其附屬公司(包括雲南成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雲南速倍商貿有限公司)(統稱「XK Biotech集團」)訂立一份投資合作協議。

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同意收購XK Biotech合共57%的已發行股份。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已完成XK Biotech 57%股權的交割。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業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44,937	770,477	1,455,663	968,363	688,944
毛利	153,233	208,751	387,461	137,861	65,021
年內溢利／(虧損)	4,066	48,024	135,645	11,020	(29,624)

綜合資產、負債及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流動資產	579,789	731,890	1,217,727	869,909	560,055
非流動資產	133,807	134,547	247,513	202,880	195,928
資產總值	713,596	866,437	1,465,240	1,072,789	755,983
負債					
流動負債	338,852	324,217	903,355	663,349	547,316
非流動負債	45,333	49,924	21,862	27,028	2,327
負債總額	384,185	374,141	925,217	690,377	549,643
權益					
權益總額	329,411	492,296	540,023	382,412	206,340